

無題

普一 朱晨羽

雖然我從小生活在育幼院，但我絕不說是「孤兒院」，因為我相信我不會被拋棄。

「有人想要領養妮妮了呢！真好！」院長媽咪來到教室摸摸我的頭，

「太好了妮妮，以後絕對不可以忘記我哦！」比我大一歲的軒軒伸出小手要打勾勾，

「嗯！」

「不如我們來拍照片紀念吧，院長媽咪有準備小禮物給你們兩個喔。」

她拿出兩條可愛的小貝殼手鍊套在我們手腕上，

「如果以後你們再遇見對方，拿著小貝殼手鍊就能記起彼此。」

六歲那年：有一位像是仙女般的年輕女人跟院長媽咪說要領養一個六歲女孩，那個女孩就是我。

當時我睜大眼睛不敢相信我被人領養了！但是心裡又酸又甜的。

酸，是因為被迫承認我是被丟棄的小孩；而甜則是那像仙女般的女人居然就要成為我的媽媽了！

終於在某個早上，我和那個仙女牽著手離開了。

「我叫林子諾，以後就是你的媽媽了！」

我聽著心頭越來越暖，小手的力道也不自覺加緊、想將另一隻手握得更牢。

「妳不能再叫妮妮了，媽媽幫妳取了一個更好聽的名字，如果人家問妳的名字叫什麼，要記好、妳的名字叫做：李再諾。懂嗎？」

我點點頭卻不是認同：只是感激她替我取了名字罷了。

我承認當初跟媽媽回家以後感受到的是無比的快樂與幸福，雖然日子苦了一點也至少比在育幼院好很多！

我不在乎物質生活如何，因為我在意的，就只有媽媽對我的態度啊。

兩年後的某天

「子諾妳過來：！」

我跟媽媽來到一間漂亮大房子的門口，一位老先生喊著媽媽過去，

雖然他一開始看起來有點不高興，可是為什麼看著我的時候又好像很開心呢？

我跟在後面走著，直到走到一間房間門口：

我沒有進去只從門縫偷看，裡面擺了好多的書，看起來好有學問呢

「我真的不想讓這孩子跟著我沒出息：所以就算厚臉皮也還是帶著他來了：！」

我不懂為什麼媽媽跟他說話時感覺非常畏懼，

孩子？是說我嗎？

如果是我害媽媽這麼害怕的，那不要！

「廷曜死前除了養女人居然還搞出人命真是罪孽啊：！唉：孩子沒有錯，我來撫養他吧！」

接著他打開門看著我、

「孩子：你叫，李再讓嗎？」

「對：」他看起來好慈祥，我深深的被吸引了

「叫我爺爺好嗎？」

「快叫啊小謨，他是爺爺喔！」媽媽急忙催促

「爺：爺？」雖然遲疑：我還是叫出口了

他看起來好開心，牽著我走到另一個好漂亮的大房間。

「以後這就是再謨的房間了，喜歡嗎？」

「真的嗎！喜歡！媽媽也一起住嗎？」

我說過，我更在乎的是她對我的態度。

「子嫻要去工作所以不會住在家裡，再謨要自己勇敢的住在這裡喔！」媽媽想開口卻被爺爺打斷了

「可是媽媽：我會想妳耶」

「媽媽：媽媽的手機號碼再謨也知道呀！想媽媽的時候打給我就好了啊！」

她蹲下並用雙手搭著我的肩，

「答應我：要勇敢，外面那個島嫂是媽媽的朋友，以後有事情要問她知道嗎？」

這時我才發現門口還有其他三個人的存在：

一個是穿著雍容華麗的衣著的阿姨；

旁邊的是穿著西裝的小哥哥；

然後就是媽媽指向的：島嫂。

我曾以為能在這裡過得快樂，

但事情卻怎麼可能像傻子想得簡單呢？

在這得稱呼那穿著雍容華麗的阿姨為「媽媽」

不明所以的有了一個新的媽媽和哥哥、

在外面看起來對我很好、很慈愛……

背地裡在家裡頭卻是不給飯吃、欺負我！

再指著我罵：小賤種……

以前的我不懂是什麼意思……但我為了能一年至少在生日時見到一次媽媽，

我全都忍了！

如果不是島嫂都有偷偷在拿東西給我吃……

還有雖然常常在外面忙但比疼哥哥還疼我的爺爺很關心我，一有好東西就馬上給我……

如果不是他們的愛，可能我來到這個家不到半個月就死了吧……？

對、我忍了十五年，為的就是有一天能真正和媽媽還有爺爺團圓在一塊。

「賤種！你最近是怎樣？在這次的 Case 上搶盡我風頭，還一直跟陳叔請教公司的大小事……你以為你這樣就能當上繼承人！XXXX！告訴你這輩子不可能！」李子俊，我名義上的哥哥。

今天的會議上我把這次的 Case 解析得非常詳細，

爺爺也只稱讚了我、

他不爽我把他這總負責人比下去了，

所以把我拉到頂樓 挨揍。

「居然跟你那賤蹄子的媽一樣……！」

氣急敗壞來到頂樓的「媽媽」——季雙雙朝我怒吼。

「瞪什麼瞪！」

我怒到紅了眼，他要怎樣說我都沒關係……

就是不准侮辱我媽！

如果說眼神可以殺人，那肯定已經死了一大票。

可惜不能、我瞪著她，一句話也沒有反駁便任由她和哥哥打罵。

但她更有意無意的提到我母親是「小老婆」加以羞辱我，

我在心裡永遠的記下這天我與媽媽受的這份恥辱，他日，這份恥辱必會加倍奉還！

不管那對令我恨得牙癢癢的母子對我再怎樣百般羞辱、欺壓，

我都會忍下來並默默地記在心裡，

有朝一日，待我羽翼豐滿時，便是沒有他們的好果子吃！

但這個使我作為信念的理由卻在我出國前，被徹底的改變了……

之後我離開臺灣一陣子到美國攻讀大學，

除了正科學業我也修習了經營管理、畢業後，對公司業務也更加熟悉與了解了。

雖然現在看似安穩平靜，實則是暗潮洶湧。

表面上、我是在學習如何當一位稱職的助手而他們對我的態度也好了很多。

可誰知道他們又在打甚麼主意要對付我呢？

「我已經不是當初那個任由他人欺負還悶不吭聲的小孩了」。

直到我拖著行李回國的那一刻，我知道我已經改變了爺爺對於庶子不能繼承家業

的想法……

欲戴皇冠就必承其重……李子俊，你永遠比不上我。

「今天來了一批新的貨，再讓你可以去實習參與流程看看」陳叔給我一本清冊，

「謝陳叔！」

我在倉庫點貨點到一個階段後便暫時坐下稍微喘口氣、突然聽到有腳步聲，

本來是想站起來看看是誰然後打招呼的……

先瞄了一眼，看見的卻是李子俊和……季雙雙？

「倉庫確定安全吧？」只見她四處張望了一番

「可以啦……！媽！我不想繼續忍受那個私生子了！」他點燃一根煙，

「媽媽也是啊……！可你爺爺那個老糊塗又特別喜歡他……實在是很難解決掉！你有什么好辦法嗎？」

「已經安排好了……只差一步，也把手下借我了」

「你居然去找阿海……！告訴你幾次不要跟他往來？」阿海？李海曜，我名義上的叔叔……。

「親生爸爸才信得過好嗎？幸好當初妳在國外懷了女的以後把她偷偷送走，不然又多一個肉中刺！」呵……我早打開手機錄下一切證據，

要玩是嗎？OK我奉陪，反正這事實……我早就知道了！

過沒幾天，那些黑衣人突然從後面打我我便暈了過去

待另外那些黑衣人確認完後，我便爬起來給與剩下的黑衣人錢。

等到他們全都走後，我便向前叫計程車往「辰星」飯店揚長而去。

我一進套房中，便叫客房服務「送一罐 1988 年份的紅酒上來，謝謝」。

「我坐在貴妃椅上邊看這新聞變喝著紅酒，轉到新聞臺，發現一點消息都沒有。」

「該不會是爺爺把消息給封鎖了吧？」「居然有人真心的在關心我，我紅著眼眶說道。」

看向桌上的袋子，她想起自己扮了十五年的男裝值得嗎？

等心情好不容易平復了，我沖了個澡後換上睽違十五年的女裝

有些生疏的打點好自己並戴上假髮，提著包打開房門：

「啊！」我和對方異口同聲的喊了一聲，因為不小心撞在了一起。

才站穩了腳步就發現對方只穿了一件浴袍。

「啪」的一聲、既清脆又響亮。

「變態！」我罵了一聲就轉頭跑步而去。

他半愣的呆站在現場摸著自己發燙的臉，

「我只是想找人幫我去櫃檯拿個鑰匙而已啊……」他對著她揚長而去的背影道。

「這世上的人都病了……！」

插入車鑰匙發動了引擎。

她要去「LZY」的辦公室。

當年她在國外設立的……屬於她的公司。

走進了「LZY」時，特助沖沖忙忙的跑了過來道：「Boss，有一位在國外很有知名度的Mr.白來咱們公司說要投資。」

「好。」請他進來我的辦公室。平淡的語氣說道。

「是，Boss。」特助急急忙忙的跑去。

我坐在辦公室的沙發上親自泡著茶等他。嘎～走進一位身穿「Kiron」的西裝，手戴「勞力士」的手錶，腳穿「Silvano Lattanz」的皮鞋。

「光看這身行頭，就知道這個人不簡單。」

您好，Mr.白。我是李卉妮。

聽說白先生想投資我的「LZY」是嗎？

「是的。」李小姐我很是欣賞貴公司的經營運作，也很看好貴公司在商業界的市場，未來的前途不可限量。他一邊看著我手腕的貝殼手鍊邊道。

我笑著說：「謝謝白先生這麼看好我的公司，也祝我們合作愉快。」眉頭皺了一下，便快速遮掩手腕。同時他也抿嘴淺笑。

白先生走後，特助遞給我那位白先生的名片。嗯……白聖皓。是嗎？

在走廊的那頭，白聖皓也在低頭看著名片喃喃自語的說：「是你嗎？」妮妮？

阿！我的翡翠扳指。剛剛被那個變態給撞掉了！

插入車鑰匙發動引擎。

她要去「辰星」飯店找回扳指。

一走進「辰星」飯店，就聽到整齊一致的「董事長好。」

一看過去，欸，那是……

「是那變態！」那變態竟然是辰星飯店的董事長？

呵……這位小姐，剛剛的事其實是個誤會。我當時身著浴袍，又被鎖在門外，所以

想要叫您幫忙，不小心絆倒而撞上了您，請小姐勿怪罪，是本店服務不周。他不卑不亢的說著。

噢，原來是這樣。既然不是故意而為之的，那就沒關係。突然覺得是不是自己太過份子了。頓時羞紅了臉。

他摸著臉道：沒關係的我沒事。

嗯：我點點頭道。

我上樓時，那位「董事長」也跟我進了同個電梯。

他笑著問我是還需要甚麼服務嗎？

我答說：我的翡翠扳指好像掉在剛剛的走廊那，我要去找找。

「好的，小姐。」那我也幫您一起找吧！

找到扳指後，他遞了一張名片給我。

小姐，您好。我叫夏亦辰。我想正式的與您認識。他依然靦腆的笑。

你好。我叫李卉妮。

很高興認識你。嗯：我公司正缺飯店的經營管道，你要是有興趣，不妨與我合作。：我試探的問著。

：好，我會考慮看看的。：他還是用他那招牌「靦腆笑」對我。

跟白聖皓：共事了一段時間後，慢慢變熟了，甚至感覺到前所未有的安心。

某一天，他跟我一起討論關於投資方面的問題。討論到一半時，他突然問我：：你是妮妮對嗎？：

：呃：：你說甚麼？：我睜大眼睛道。

我說你是那個當初在「育幼院」的：妮妮：對吧？

「你怎麼知道：：難道你是：軒軒：嗎？」

“嗯……”

「阿！」他突然抱住我說：「妮妮，我是軒軒阿！你難道忘了嗎？」

咳……先放手，我快被你抱到快窒息了啦！我拍著他的背道……

“哦，Sorry～”「白聖皓」道。

……突然有個黑影走過來……

嘎～身穿一身運動服一副剛運動完的休閒打扮的人走了進來……

咳……我不是故意進來破壞你們敘舊的，我看我改天在來好了……

喂！……夏亦辰等等！

……我面紅耳赤的道……

我沒和軒軒……和白聖皓……在敘舊啦！（作者：妮妮妹紙，你明明就有……你當咱們辰辰眼睛是瞎的嗎？）

……對～……我和「妮妮」不是在敘舊，是在說「童年往事」！（作者：軒軒，你要不和妮妮妹紙一起手牽手去看精神科……）

夏亦辰……

（作者：哀～我知道辰辰你的無奈……）

就這樣，夏亦辰正式加入「LZY」的旗下～

兩個月後，妮妮坦白的跟「軒軒」和「夏亦辰」說……

我，李卉妮……

不，應該是李再麒……

……蛤？妳說甚麼？……兩個人異口同聲的說……

……對，我不想再瞞你們了……

我是……曜星集團的二少！

……鴉雀無聲中……

過了一會……

妮妮你是那曜星集團的二少？軒軒一臉懷疑的說

你不是女人嗎？怎麼會……

夏亦辰也一臉懷疑的說

呃……，我是「女人」也是「二少」，更是李雄健的孫「子」！

經過妮妮三十分鐘的講解後……

「阿！」妮妮覺得身上掛了一隻無尾熊……

妮妮，這些年你受了不少苦，軒軒替你覺得好難過，軒軒一臉心疼的說

在妮妮的耳旁小聲的說：妮妮，我不會再讓那些賤人動你一根汗毛！

哇！某廝看到這曖昧的情景……吃醋了～

某廝飛快的狂奔出去……

傍晚……

妮妮忽然被襲！

轉過身，忽然一陣熱熱的感覺由唇散開……

唔……妮妮爭扎著……

過了一會……軒軒！……妮妮喊道……

你……

怎麼？你是多希望吻你的是白聖皓，而不是「我」？

夏亦辰！你……

紅著臉說完後變揚長而去了……

某廝正盯著妮妮揚長而去的背影生氣的握緊拳頭……

而在角落裡的某廝目睹了剛剛的事情在竊笑中……

雖然在這種曖昧的氣氛下，但公司也一日一日的茁壯起來……（作者……呢……）

某日，某妹紙蹦蹦跳跳的走進辦公室說：咱們拿到『曜星』的食品加工承包商資格了！

太好了～『軒軒和夏亦辰同時道』……

我們終於跨出第一步『反擊的第一步』妮妮抿嘴冷笑的說……

夏亦辰拿起手機，在聖皓跟再謨的面前撥通電話給曜星集團董事長……

『喂？』李雄健疑惑的接通這陌生來電……

『我是再謨的朋友，不知道李董有沒有興趣出來一趟呢？』

疑，你到底是誰？

怎麼會認識我家『再謨』呢？

還有，『她』現在在哪裡？

『李董，您出來一趟就知道了』……

隔天，李董來到LZY赴約……

『小姐請問……』

再謨你終於恢復女兒身了『爺爺紅著眼眶說』……

『爺爺～』不好意思，這些日子讓您老人家擔憂了……

小謨不是故意不與您聯絡，我是怕功虧一簣、一切都付諸流水罷了……

「小謨啊～只要你好就好……」爺爺流淚道。

爺爺會幫你的，小謨你打算當用你現在的樣子在「曜星」有一席之地嗎？

嗯。正如爺爺所想！小謨現在拿到承包商這個 case 了，先前也陸續買進一些股份，我可以參加這次的臨時會議，把……媽媽和哥哥拉下來……

嗯……不愧是爺爺的孫「女」，我也會幫小謨一臂之力的！

爺爺走後……

叩叩……

「請進。」

呃……妮妮，不，「再謨？」你們都談好了嗎？呃……還有我一直想要跟你說……對不起……

那天我嚇到你了吧……夏亦辰道。

「咳……沒關係。」

下次不要在這麼做了。再謨紅的臉道。

可是……再謨我真的很喜歡你！夏亦辰在心裡說著。

「哟～你們倆在說甚麼呀？下次不要做甚麼？」軒軒道。

「沒……甚麼。」兩人異口同聲的說。

「噢！是我聽錯了嗎？」軒軒挑眉道。

「對啦～」兩人又異口同聲的說。

你們都很閑嗎？該幹嘛幹嘛去！妮妮惱羞成怒的說。

三天後……

我化了妝、身穿俐落套裝和一雙高跟鞋、手提著公事包走進了曜星集團的會議室裡。

啊！你……

你是李再讞……

你竟然沒死……

你是女人？……李子俊和季雙雙異口同聲的說。

嗯……這麼多問題呢！不能一次問一個問題嗎？哀～真是的！

大家好，我是LXX的負責人同時也是曜星集團的二少——「李再讞」！請大家多多指教再讞無視著那對母子到道。

噢～我說錯了！

現在應該是二小姐才對！你們說是不是？再讞冷著臉對那對母子說。

……李再讞！你知不知道你現在犯了甚麼錯嗎？……季雙雙怒斥的說。

媽，李再讞一開始就在騙我們和爺爺了，她這些年耍我們倒是玩得很開心！李子俊幸災樂禍道。

哼！好像有某些人搞不清楚狀況欸！您說對嗎？爺爺～

眾人一致的轉過去看門口……

……怎麼？誰對我的接班人有異議？……爺爺正氣凜然的道。

……董事長好，眾人紛紛點頭道好。

……爸！您說甚麼？……

她憑甚麼當接班人！

您糊塗了嗎？

那小子……

她是一個丫頭啊……

你給我閉嘴！

這有你說話的份嗎？

我哪時候說過「孫女」不能繼承我李家的事業啊！豈容你說嘴！

爺爺！你……

你早就想讓「李再讞」接管公司了吧！

是又怎樣？她是我李家唯一的骨肉，我不把事業交給自己人，難道要交給外人嗎？

季雙雙和李子俊同時瞪大了眼看著爺爺。

別瞪了，再瞪也不會改變事實。爺爺和我早就知道了。

在倉庫時我把你們說得話都給錄了起來並傳給了爺爺。懂嗎？李子俊、季雙雙！

那……你也……李子俊心虛的說。

對，我早就知道你們要殺我，而且……
被丟掉的那個女嬰正是我！

在國外的那段時間，我委託的人給我一個消息……

Boss……

您當初好像是被……

您的阿姨、季雙雙、給丟在育幼院門口的……

再後來我就在倉庫聽到你們的對話，讓我肯定了你是我媽媽！

「啊！」你……是我的……孩子？

對，正是被你「丟掉」的孩子！

孩子～孩子～我的女兒阿！我不是故意殺你的……你、你快求求爺爺可憐一下子俊吧！

哼！現在才承認？「殺人」還有不小心的嗎？還想讓我讓出這個位置嗎？哈哈
～「休想！」誰認你是我媽了呀？再齜冷笑著說。

嘩嘩嘩……

一群警察闖了進來，說：季小姐、李先生請跟我們回去配合調查。

就這樣，他們受到他們應得的教訓了。

在門口正要走的某人被爺爺叫住了。

我向門口看去……
竟然是「媽媽」。

子諾？爺爺道。

媽媽：不，應該叫您「林小姐」。

再讓，我……

我承認我利用了您，但……我對您就像對我的親生骨肉一樣啊……
再讓……

是你是對我很好，是基於我能幫你報仇吧？再讓紅著眼眶說。

我……

我……一開始是這麼想的，但後來就不想了，我只想要您，我的女兒。再讓……

你……當真這麼想嗎？

再讓：我當初知道你失蹤了，我的心就很痛很痛、很痛！痛到我都沒辦法呼吸了！
只要一睜開眼，到處都是您的樣子；但閉上眼，又怕永遠見不到您……

我……

我真的沒辦法失去您……我……子諾哽咽的說。

媽媽～

再讓也不能失去您……您永遠……永遠不要離開再讓好嗎？

再讓？您……原諒我了嗎？

我……不管媽媽是要罵我、打我或者是利用、傷害我……我都沒關係我只要、只要……
您在我身邊就好……

再讓，你這傻孩子……媽媽再也不會傷害你了……

嗯！媽媽、爺爺，我愛您們！

就這樣三個人抱在一起，感到無比的幸福……

日記，十一月二十八日，微微飄著小雪。一件純白的大衣覆蓋著大地，大家都睡著了，只剩下我走在蜿蜒的小路上，經過小徑旁的梅花樹，好像使我想起了什麼。你是否還像當年一樣躲在樹幹後面等著嚇我，你是否還會替我圍上圍巾，帶我去轉角的咖啡店買我最喜歡的熱可可。在雪花打在我頭頂時，我才明白，這一切都跟原本的不一樣了，「嘿，是你嗎？」為甚麼我有了幻聽，不想承認，但還是說了一聲「嗨」。

「噹——噹——噹——」一天中最期待的聲音終於到來了，經過了一整天的激盪，背起了書包跟著朋友們往回家的路上走去，還記得那天剛好是楓葉轉紅的秋天，路上颳著陣陣的風，但卻不會太冷，那時幼稚得我們撿起地上的楓葉嬉鬧，突然間朋友拍了拍我的肩，「你看那棵梅花束後面，好像有個人在看你」，我心想怎麼可能，但走過去一看，果然有個男孩在那，我毫不猶豫的走了過去，「嗨，你在這做什麼呢」「我，我在等你」「等我？」我納悶的看著他，「對，可以一起走嗎？」「恩，可以」。這是我與他的第一次見面，在這棵梅花樹下，當時的梅花正等待著冬天來臨，等著綻放它的滋采，但，幾年過後，這梅花樹得耀眼對我來說只是個不想勾起的回憶。

秋天在一轉眼間過了，「嗨，等很久了吧」「不會不會，也才剛到而已」，那天我們約在那棵梅花樹下，那時大約已經是十二月底，天空降著雪，我身上只穿著一件大衣和一件毛帽，一點都不夠用，這時他從他的背包拿出一條跟他脖子上一模一樣的圍巾，「這是？」「這給你，妳今天這樣一定不夠保暖吧」「謝謝」，他順手將圍巾圍在我脖子上，我第一次有這種感覺，在配上淡淡的梅花香，好不浪漫。「走吧，帶你去一個地方」，他的一句話將我拉回現實，走著走著，到了附近的咖啡店，「你怎麼會來這？」「你喜歡這間咖啡店的熱可可對吧」「你怎麼知道」「別知道那麼多吧，既然來了就進去叫一杯吧」，一推開門，陣陣咖啡香撲鼻而來，我喜歡的不仅是這家咖啡店的可可，而是整間店的裝潢，它不像其他地方一樣，這間店帶給人的感受就是簡約、舒適，牆上掛著一些老闆自己拍的風景照，會讓人忍不住多留戀一番。

我們都各叫了一杯熱可可且坐了下來，突然間尷尬的心情擁了出來，從來沒有這樣過，但他率先打破了寂靜，「我們有機會嗎？」他堅定的看著我，我先是愣了一下，之後並沒有任何的反應，這動作他都看在眼里，心情的五味雜陳，他低下頭悄悄的玩起了他的手指頭，想裝做一切都嘛發生過，「可以試試看」我突然的一句話，他好像從深淵活過來似的猛然抬頭，「真的嗎」他不敢置信的，「對」我笑著說。是，這是我第一個戀情，得承認開始得挺突然，也才慢慢開始知道他一直都有在注意我，想辦法了解我，這應該對於很多女生來說是一件很浪漫的事情吧，在剛開始得我們也是，令大家充滿著羨慕的眼神。梅花漸漸隨著季

節的轉變開始凋零，溫度漸漸回升，大地回復了生機，但我們，好像隨著梅花的凋零淡去了。

那一天，你離開了，走得不知不覺，平常玩在一起的朋友都不知道，包括我，那一天，你音訊全無，令我非常的錯愕，哭？沒有用，我不斷提醒自己堅強，那只是一個做了很久夢，現在夢醒了，但這幾年，我還是天天經過那棵梅花樹，明知道你不會出現。十一月二十八日，那天下起了雪，好像回到了那天，情不自禁的走上了那條熟悉的小徑，今天，更冷了一點，還是圍著那條圍巾，只是它已經沒有什麼意義了，思念使我紅了眼眶，低下頭仔細回憶著，打算在今天，將一切重新整理後完全的遺忘。

「嘿，是妳嗎？」，那聲音，使我抬頭，「可以轉過來看看我嗎？」他又說，我猶豫了，開始害怕了，害怕他又再次離開，我站在原地，沒有任何的動靜，這時隱隱約約聽到腳步聲，他出現在我眼前，「嗨」我這時只能這樣說，「好久不見」「恩，好久不見」我若無其事的說，「妳這幾年還好嗎」，他說這什麼話，我會好嗎，因為你的不告而別，但我只說了一句「很好」，「是嗎，這樣就好」「當年為什麼不告而別」我不敢相信自己居然說出口，也很鎮定的看著他的眼睛，好像早就準備好接受事實，但內心是害怕的，是他做出了什麼對不起我的事嗎？還是另有其因？

「妳真的想聽？」「對」「我被家人帶出國了」「帶出國？」「對，爸爸說這裡環境對我之後沒有幫助，所以就把我帶出國了」「那位什麼不說一聲」我遲疑的看著他，「我是臨時才知道要出國，而且爸爸換了我的手機，所以才沒辦法聯絡到你們，我那時候真的很擔心，也很想妳」他說著說著哭了起來，當下我整個慌了，但卻不能說什麼，其實很想告訴他我這幾年的感受，但我沒勇氣，「妳願意再給我和自己一次機會嗎？」「當然」這次我不會像在第一次一樣，因為我知道自己想要的是什麼，也相信我們會向櫻花綻放後一樣燦爛，但就算櫻花凋謝了，我們還是會繼續下去。

優美的琴聲自音樂教室的門縫中流瀉出來，時而輕快高亢，時而緩慢低沉，在千迴百轉之後，以一串由低至高的音階作為結尾，結束這段演出。

在演奏結束的同時，一名少女對著彈奏鋼琴的少女用力地鼓掌著，聲音之大讓彈琴的少女不禁嚇了一跳。

「妳、妳是誰？」彈琴的少女不安的撫弄著琴鍵，仔細觀察著鼓掌的少女。偏褐色的頭髮紮成短雙馬尾，水靈的雙眼閃動著無限欽佩的光芒，她一邊拍手，一邊朝自己的方向走來。

「啊！都忘記要先自我介紹了。」少女停下拍動的雙手，俏皮地往自己的頭上槌下一記，又繼續說，「我是普通科二年級的上官鈴，叫我鈴就可以了唷！」直到此時，上官鈴才真正能夠定睛看著彈琴的少女，墨黑的及腰長髮如同瀑布般直直落下，空靈的雙眼若水潭般平靜無波，還有張帶點柔韻的古典美瓜子臉，以及身上散發出異於常人的氣質。

看見對方主動釋出善意，少女也向上官鈴自我介紹一番，「妳好，我叫做溫語晨，是二年級音樂班的，很高興能夠認識妳。」語晨說完話的同時，音樂教室的門「唰！」一聲的被打開，隨後是充滿憤怒的少女嗓音筆直的傳進語晨和鈴的耳朵裡——

「上官鈴，叫妳去找一個會彈鋼琴的人遞補詩音的空缺，妳卻在這裡談笑風生？妳是多希望表演開天窗啊！」

少女把門完全打開後，對上的不偏不倚正是語晨的雙眼，那雙深不見底的眸子彷彿正蠶食著她的意志，迫使她無法別開眼，只得一直沉淪至那雙眼中。

上官鈴發現自己的幼時玩伴若當機似的沒有再說話，趕緊一蹦一跳的往少女的方向而去。

「芯蕾，童芯蕾！」上官鈴發現童芯蕾毫無反應，於是往她的身上推了一把。

童芯蕾此時才宛若大夢初醒般的回過神來，映入眼簾的便是上官鈴放大版的面孔，她嚇得遮住雙眼並倒退三大步，與上官鈴保持一段安全距離。

「芯蕾，妳怎麼突然離我這麼遠啊？」上官鈴看著遮住眼的童芯蕾，不解地發問。

「因、因為我……」芯蕾講到一半赫然想到自己此趟來的目的，便板起臉孔看向上官鈴，不悅的說，「我在等妳找鋼琴手來伴奏欸！沒有鋼琴手，音樂可能會有點空，然後社團就有可能無法順利參加比賽，學校就有可能會叫我們廢社啊啊啊啊！」

「本來就在廢社邊緣了啦！」上官鈴小小聲的吐槽著，隨後又說，「有啊，我找到了！這一位剛好跟我們同年級，她叫做語晨，溫語晨。」

語畢，上官鈴往自己的右手邊站了一步，讓語晨和芯蕾再次打照面，語晨默

默觀察著芯蕾，散落在背後的墨綠色長髮，末端燙得捲曲，濃密但不雜亂的眼睫毛，帶有瞳孔放大片的雙眼，粉櫻色的薄唇，在在顯示著芯蕾的化妝技術。

「初次見面，我叫童芯蕾，跟上官鈴一樣是普通科二年級的。」一介紹完，芯蕾立馬抓起語晨的手，欲離開音樂教室。

語晨被芯蕾的動作嚇得愣了幾秒，才意識到自己應該需要先弄懂目前的狀況，於是語晨一個反手脫離芯蕾抓住她的手，反握住芯蕾的手。

這次換芯蕾懵了，她轉過頭，看著語晨，內心是滿滿的疑問，「怎麼了嗎？」

「我們現在是要做什麼呢？」語晨不解的看著芯蕾。

「因為我們下週要參加校外的音樂比賽，但是要幫我們伴奏的人那天有事情不能幫我們伴奏，所以我們需要一位鋼琴手遞補這個空缺。」芯蕾對語晨解釋著。

語晨聽完後便鬆開芯蕾的手，然後鄭重的向芯蕾和鈴鞠了個躬後說，「我想幫助妳們，但是，現在的我沒有辦法再彈琴了。」

這句話有如炸彈般重重的轟在芯蕾和鈴的心頭上長達半分鐘之久，最後還是鈴先反應過來，她握上語晨的手說：「沒關係的，我們每天放學都會在這間音樂教室正上方我們的社辦內練習，歡迎來欣賞喔！」留下這句話後，鈴便帶著芯蕾離開音樂教室了。

語晨本想鎖上鋼琴後直接回家，卻意外發現鋼琴上方不知何時多出幾張紙，她仔細一瞧，原來那是份樂譜，而更令她驚訝的是，那首曲子正是她一年前上台卻無法演奏的曲目！

一年前

時值艷陽高照、知了鳴鳴的夏季，此時的語晨正坐在個人休息室的鋼琴面前，她雖已將雙手擺在定位，卻無法彈奏出半個音。

這次的鋼琴比賽不若以往是自選曲，而是指定曲，或許是因為沒有去過海邊的關係，語晨完全無法表達出這首有關海的指定曲所想帶給聽眾的感覺，即使一次次地聆聽網路上各大鋼琴家演奏的版本，她還是抓不到那種感覺，這令語晨相當的懊惱。

輪到語晨的時候，她照慣例先鞠躬，然後坐在鋼琴前，接受觀眾的注目禮，她深了個呼吸，內心不停地告訴自己：「溫語晨，不要緊張，放輕鬆，只要拿出平常練習的時候的表現就可以了。」

但是語晨發現，她不論如何去使力，擺在鋼琴上的手卻猶如千斤重般無法像平常彈琴時能夠自在舞動著，她再次向觀眾鞠躬，便倉皇的跑離現場，此時的語晨，早已聲淚俱下。

後來，因為父親工作的關係，語晨轉學至目前就讀的這所高中的音樂班，她每天放學都會到附近的海邊潛水，享受著被海水擁抱的感覺並同時聆聽海中的聲音。

語晨每天反覆做著相同的事情，即使是假日，她也會在同一時間到海邊潛水，一直到現在，雖然她已經徹底療傷過了，但這些還不足以能讓語晨跨越心中的那道坎。

語晨鎖上鋼琴，拎起躺在地上的書包，關上音樂教室的門後，原本是想直接回家的，但是她還是忍不住走上樓梯，來到上官鈴所說的社辦門前。

語晨打開門，首先聽到的是優美的長笛聲，再來是身為主旋律的小提琴聲，兩者交融在一起，完美的詮釋出歌曲的意境，語晨忽然抓到她多年來所抓不到的感覺，她將書包放在一旁，打開鋼琴，隨著長笛和小提琴一同翱翔在音樂世界中，不可自拔。

語晨多麼想要尖叫啊，她辦到了，她終於能夠跨越心中的那道坎了，隨著演奏的結束，她衝至鈴和芯蕾的面前，在心中做了個對她來說相當重要的決定。

在語晨衝至鈴和芯蕾面前時，她們早已看穿語晨的企圖，鈴和芯蕾同時對語晨伸出手，異口同聲的說：「古典樂音社，誠摯邀請妳加入！」

「嗯！」語晨握上兩人的手，三人相視而笑，屬於她們的故事，正逐漸揭開序幕……。

梁小依，正就讀心理學系，暗戀著系上的學長——張宇祥。

「欸欸欸！你看你看是宇祥學長欸ㄟ」

「哇哇哇今天還是一樣帥啊！」

旁邊的同學看到宇祥學長都七嘴八舌的談論著。

今天是系上一一起去露營的日子，想當然爾，宇祥學長也會去，所以梁小依打算趁著這次的露營向學長告白。

梁小依背著露營要用的背包走進便利商店，先看了看四周，確定四周圍都沒有同校的人之後，這才放心的往巧克力的放置處走去，買了一盒傳說中告白成功率高達90%的愛心巧克力。

「雖然傳說不可信但總是試一試才好……」梁小依心想。而後她便走向櫃台結了帳。

走出便利商店後梁小依一心想著學長答應自己的情形……

「要是學長真的答應我了，那我是不是會被很多人羨慕啊，想到就覺得興奮啊！」梁小依高興的眉飛眼笑，連走路都覺得輕飄飄的。

一心只想快點走到心理系的集合處，而沒有注意到旁邊交通號誌已經變換了。

只聽到一聲長長的煞車聲，梁小依便暈了過去……。

梁小依的身上隱隱約約透著白光，像是溫柔的羽毛般覆蓋著她。

「這裡是哪裡？怎麼這麼黑？為什麼身上的玉珮只剩下一半？還透出白色的光圍繞在自己的旁邊？這也太奇怪了吧！」越來越多的問題從梁小依的心裡冒出來。

梁小依揉了揉眼睛想讓自己看清楚四周圍。

環顧了一下四周，所見之處都是白骨，嚇得梁小依全身發抖……

「快追！一定要殺了他！」

這時從外面跑進來一個滿身是血的男子，朝著梁小依跑來。

隨著馬蹄聲越來越近，男子的腳步聲也越來越倉促。

男子跑到大石頭後躲了起來，梁小依驚訝的看著他，滿是問號之際，同時還帶著愛慕的眼神。

「天啊！這不是宇祥學長嗎？怎麼會穿著古裝還滿身血啊？這是在拍古裝劇嗎？也太過寫實逼真了吧！」

這時一隻猛獸叼著一隻小鹿的屍體走了進來，血腥味彌漫了整個山洞，但看了看梁小依後竟後退了幾步。

這讓梁小依感到十分訝異，難道自己有什麼奇特的能力是她自己沒發現的嗎？

梁小依搖了搖頭想著：「現在可不是胡思亂想的時候，先保住性命才是當務之急！」

梁小依發現自己身上的光圈越來越淡了，且猛獸一步一步的逼近自己。

「原來牠怕的不是我，是我身上的光圈啊！哎呀再不快點等下光圈就要不見了，要怎麼辦啊！啊啊啊啊！不行不行啦！我還這麼年輕不想死啊○○我還有爸媽要養呢！不行這麼早死啊！而且我連男友都還沒交上啊，老天爺你不會這麼殘忍吧！」

「吵什麼吵啊！本少爺都不怕了，就妳一個人在那吵吵鬧鬧的，妳不煩我都嫌煩了！」坐在石頭後的男子說道。

「宇祥學長！救命啊！怎麼辦我還不想死啊TAT」梁小依有如在汪洋的大海中找到一根浮木般的撲向男子。

「妳、妳、妳在幹什麼啊！本、本少爺的身子豈是妳這種人可以碰的……還有妳說的那什麼宇祥的是誰啊！本少爺是顏陌如！妳給我好好記清楚！還有快點給我滾開啊！不死也被妳這樣壓死啦！」男子羞紅著臉不停的咒罵著。

但梁小依依舊無動於衷，一心只擔心自己要是死了怎麼辦。

「嗚……誰管你是宇祥學長還是顏什麼陌如的，你快點想個法子讓我們出去啊，我可不要在這等死啊！」梁小依哭哭啼啼說道。

「這還不簡單，妳先給我去一邊哪！」語畢的同時顏陌如便把衣襟中的肉片丟了出去，猛獸吃了一口後便沉沉睡去。

「看到沒有，出來就是要帶些東西，妳後面那麼大包是裝飾品嗎？笨死了！」顏陌如一臉不屑的看著梁小依說著，「還不快去拿一顆石頭砸死那隻猛獸！」

「哦哦哦……好」

梁小依吃重的搬起一塊大石頭，走到猛獸前把石頭丟下去，然後立馬回頭蹲下。

「妳在幹嘛啊？蠢死了哈哈哈哈……」笑完後沒兩秒顏陌如遍便暈了過去。

梁小依見情勢不對，趕緊跑向顏陌如大力搖晃著他，「喂喂喂！你怎麼了啦！快起來啊！」

梁小依注意到他身上的傷，便放下包包拿出裡頭的急救包幫他簡單的處理一下傷口。

不久後顏陌如醒來了，一看見身上包紮過的痕跡，在內心忖度著，「這是什麼！？難道是那蠢女人幫我包的嗎？」之後他又想想，與其自己瞎猜，還不如直接問本人，「喂！是你幫我包紮的嗎？」

「對啊，不用謝啦嘿嘿嘿。」梁小依害羞的搔搔頭。

「哈哈那是害羞了嗎也太可愛了吧！不是不是！我在想什麼啊真是？」顏陌如露出微笑後又搖了搖頭

「誰要謝妳啊！包成這樣像被狗啃過一樣！」

「我幹嘛這樣講啦！蠢死了！」顏陌如懊惱地想著，與此同時，梁小依一臉尷尬的看著顏陌如。

「幹嘛啊！看什麼看，沒看過帥哥嗎？」顏陌如見梁小依目不轉睛的盯著他，不悅的說，說完之後，他忽然很想揍自己一拳，他心想，「我又在說什麼啦？真是要瘋了啊啊啊！」

「好嘛，對不起嘛！虧你長得跟學長一模一樣結果個性……」梁小依越說越小聲。

「妳在那嘟嘟囔囔的在講什麼東西啊！還不趕快去找木頭來升火，再不快點等天黑我們就要冷死在這了！」顏陌如直駛著梁小依。

梁小依抬頭望向天空，此時已是黃昏時分，「我們快走！」說完他們就出去找木頭了。

「欸妳，走快點啊！」

「欸妳過來，拿著啊！別掉了啊！」

一路上顏陌如時不時催促著梁小依，又塞了些木頭給她。

一路走來梁小依已經抱了一堆木頭了，而顏陌如身上倒是連一根木頭都沒有。

「你、你走慢一點啊！而且為什麼都是我在搬啊？」梁小依氣喘吁吁的說著，好不容易終於跟上顏陌如的腳步。

「嘖！」雖然嘴上不說，但其實顏陌如懊惱極了，他在內心偷偷的說，「我到底都在做什麼啊真蠢！」同時他也拿走了梁小依手上的所有木頭。

「看起來凶歸凶但心地也是挺善良的嘛！」梁小依心想同時露出微笑。

「欸，顏陌如你等等我啦！」梁小依小跑步的追上去。

回山洞後顏陌如準備要開始升火。

「顏陌如你在幹嘛啊？要升火用打火機就好啦！」

語畢，梁小依拿出包包裡的「打火機」點了火後，火便升好了。

只見顏陌如一臉懵逼的看著梁小依。

「欸，妳到底是誰？妳怎麼有那種神奇的東西！」

「我是梁小依啊，這個是打火機啊，你不知道哦？怎麼這麼落後？」

「是誰會知道那種鬼東西啦！那是從哪裡來的！」

「便利商店都有賣啊！你在跟我開玩笑嗎？」

「便利商店又是什麼鬼啊！算了算了，越說越複雜！」

「哦，是說那個屍體要怎麼辦……」梁小依指著那隻猛獸。

「還能怎麼辦，就放去門口嚇嚇別人吧！」顏陌如走近把屍體拖去門口放著。

「我要睡了，明天一早我還要回府呢，妳可別吵我。」說完顏陌如便找了個地方先行躺下了。

「好啦！」梁小依也累了，她走到顏陌如的斜對角也躺了下來。

隔天一早，顏陌如打算要回府上，但梁小依一直跟在他後面。

「喂！妳要跟到什麼時候啦？」顏陌如不耐煩的問。

「我……我就不知道要往哪裡走嘛，你不要理我你走你的就好。」

「妳真是：莫名其妙！」

到了顏陌如府上。

「我說，妳還不走嗎？」顏陌如看到梁小依呆呆的看著顏府，頓時覺得有些好笑。

「這不是古代的房子嗎？天啊我這是搞穿越了嗎？這是什麼世界啊到底？我還要養父母啊我想回去啊○○但現在也只能先找個地方住一下再說了……」梁小依飛快地轉動著她那不算精光的頭腦。

「可、可是這裡我人生地不熟的，你可以收留我嗎？當打雜的也行，拜託你了！」梁小依雙手合十的看著顏陌如，雙眸貌似要滴出水的閃動著。

「但我們家好像不缺打雜的啊！」顏陌如皺了皺眉頭。

「求你了求你了！做什麼都行的！」梁小依看著顏陌如一臉為難便苦苦哀求著。

「嗯：那好吧！是妳說做什麼都行的哦，那妳跟我來吧！」

顏陌如帶著梁小依進府裡，每個人都帶著異樣的眼光看著梁小依。

這時，梁小依才發現她穿的衣服跟他們的差太多了。

「妳昨天用的那東西拿出來給他們用用！」顏陌如對梁小依說。

「沒問題！」梁小依想都沒想就回答了。

「還有妳現在跟我來一趟。」

顏陌如帶著梁小依到他的房間裡

「妳的包裡有什麼東西都拿出來我看看吧！」

「好啊！」梁小依把包包放在桌上，把裡面的東西倒出來。

結果包裡的東西沒一個是顏陌如知道的，壓根就沒看過，因此顏陌如瞪大了雙眼，看著眼前的梁小依。

「她到底是打哪來的，怎麼會有這麼多新奇的東西？」顏陌如內心思索著。

「我問妳，妳家住哪？」顏陌如打算先搞清楚梁小依的背景。

「啊：離這裡很遠很遠的地方……」梁小依不知道要怎麼解釋自己的來歷，而且說了大概也不會被相信吧，她心裡想著。

「這樣看起來是不想說囉？」顏陌如打量著梁小依，「算了，不想說就算了。從今天開始妳就跟我身邊，有什麼事情我就會叫妳了，有沒有問題？」

「沒問題沒問題當然沒問題，謝謝你啊顏陌如！我就知道你最好了！」梁小依抱住顏陌如的手晃來晃去。

「妳現在要叫我少爺才對吧，而且妳現在在幹嘛啦？≡」

「但叫少爺感覺很生疏欸，所以還是叫顏陌如好，可以嗎？」梁小依一雙眼睛直勾勾的盯著顏陌如看，盯的顏陌如都臉紅了。

「好啦好啦隨便妳啦！」

「也太丟臉吧這樣就臉紅了……」顏陌如心想。

「那妳就住我旁邊的那間房間，如果有需要什麼再跟我說。」

「好哦！謝謝你啊！」

「等等！還有我等等叫人送衣服給你，妳那衣服太顯眼了。」
「好啊！真是太謝謝你了！」
之後梁小依便回房間去了。

「哇！這房間真大啊，不愧是有錢人呢！這張床這麼大，今天一定可以好好睡一覺了！」梁小依歡愉的想著，然後眼皮逐漸闔上。

隔天，梁小依是被顏陌如給轟起來的，顏陌如要求她陪他出門一趟。

「為什麼要這麼早出門啦TA」都還沒睡飽啊！」

「妳忘記妳昨天說了什麼嗎？妳是要跟在我身邊的。怎麼？這麼快就後悔了？」

「沒有沒有！所以我們要去哪啊？」

「先去吃早餐吧，對了順便帶上你的包，或許用得到呢！」

「好好好啊！我正餓呢。」

到了餐館，顏陌如點了一碗飯三道小菜一碗湯。

「顏陌如，為什麼只有一碗飯啊，難道你要自己吃嗎OO」

「想什麼啊，那是給妳的，我剛吃飽才出來，誰像妳睡到日上三竿才起床？」

「哦哦哦哦哦哦好感動啊這是為了我嗎？真是謝謝你啊！」

「快點吃一吃，等會還要辦事呢！」

「放心吧！不會耽誤到你的時間的。」

一上菜梁小依就開始埋頭苦吃……

「喂喂喂梁小依妳也不用吃成這樣啊，等一下被噎到！」顏陌如看到都傻了。

「咳咳咳……水……咳……」下一秒梁小依就被噎到了。

顏陌如趕緊拿水給她。

「就跟你說不要吃那麼急，你看！噎到了吧真是！」

「好多了好多了，抱歉啦！我只是想說不要吃太久而已！」

待梁小依吃飽後，他們便準備去辦正事了。

「話說，顏陌如我們到底要去哪啊？」

「乖乖走就對了別問那麼多！」

「……」

兩人到了昨日的山洞。

「來這裡幹嘛啊？」

「我丟了一個東西……」

「什麼東西？我可以幫你找啊！」

「半個玉珮，那是我媽生前給我的。」

「半個玉珮？我的玉珮也變成半個，難道有什麼關聯嗎？」梁小依思索著。

「那麼重要你怎麼現在才來找啦！是說那個玉珮有沒有什麼特別的用處啊？」

「啊……妳問這是什麼意思啊？是聽說找到另一邊會有神奇的事情發生啦，

但……根本沒有另一半的下落吧！」

「哦哦哦：原來如此啊，那我幫你一起找吧！」

「聽他這麼一說，那我把我的這一半跟他那一半合起來的話，是不是就有機會回去了！」一想到這裡，梁小依雙眼都發亮了。

「好吧，那我們從這裡開始找吧，你往右邊我往左邊。」

說完後他們從洞口開始往裡面找……

「這裡是他昨天昏倒的地方，會不會在這裡咧？」

梁小依慢慢靠近那顆大石頭，注視著腳所踩的每一寸土地，就怕遺漏了哪個角落，也把自己回去的機會給丟掉了。

梁小依走到石頭後方，蹲下來用手摸。

「這裡這麼黑不知道會不會摸到什麼奇怪的東西？可是摸又不行。啊！這摸起來像是骨頭啊！咦？這是什麼東西冰冰涼涼的。難道是玉珮！」

梁小依把它拿起來，走到有光的地方看了一下。

「真的是玉珮！怎麼辦？我要告訴他還是先合看看？不管了，先合看看再說吧！」

於是梁小依把玉珮合在一起。

這時！玉珮射出一道光，梁小依便昏倒了。

梁小依醒來後，又看到一道光，不同的是這道光來自車子的。

「叭——叭——」一台車子高速對著梁小依行駛過來，這時突然出現一個人影，抱著梁小依滾了幾圈。

「我現在是回來了！？而且還是回到車禍前，所以是為了讓我避開這個車禍嗎？」

梁小依沒有多餘的時間多想，趕緊爬起來，看了看是誰救了他。

「咦？是宇祥學長！」梁小依驚訝了數秒，便馬上去扶他，「學長你有沒有怎麼樣？」

「我說妳！走路要看路啊，哪有人站在路中間的啊！真是……」

「對、對不起！謝謝學長……」

梁小依發現了他手上的傷，便拿出包裡的急救包。

「學長你的手受傷了，我幫你處理一下哦！」

「這小傷不用啦！」

梁小依正要幫他擦藥的時候，張宇祥正打算把手收回去。

「不行！手過來我幫你擦藥！」

「好……」張宇祥被梁小依堅決的態度嚇到。

「好了。」梁小依看著自己的處理方式覺得很滿意。

「那我們快點去系上集合吧！不然要來不及了。」張宇祥說道。

「那：那個！學長！最後一件事！」梁小依拿著那時買的巧克力。

「學長其實我喜歡你很久了，請你跟我交往！」

說完後梁小依就遞出巧克力看著地上，完全不敢抬頭起來看學長的表情。

「你知道我等多久了嗎？」張宇祥淺笑。

「蛤？」梁小依看著張宇祥一臉不解的看著他。

「笨蛋，我是說我們交往吧！」

相親

普一 2 盧諳穎

「你好，我叫阿慶，大家都叫我阿慶。」我禮貌性的對著我這已不知道第幾個相親對象問好

「你好我叫阿珍，初次見面。」她給我一個友善的微笑

我仔細端詳那女人，壯碩的身軀和圓滾的臉蛋配上巧克力色褪色的髮絲，不意外這位阿珍小姐並不是我理想的對象。

「好好好呀，我們下次再見面阿！」此時此刻我母親對著對方的母親相約下次再見面，他們倆人似乎很想成為親家

今天的相親，我只做了簡單的自我介紹，我不擅長表達，我已經三十六歲卻一個女朋友都沒交往過，而我母親著急的很，我是家中獨子，從我二十五歲開始就已經在為我尋覓對象，但可笑的是，一次都沒有成功過。

「慶仔，你覺得今天那個女生如何阿？」「恩不錯阿，只要你喜歡就好。」

「那下禮拜六再見一次面喔！」我母親眉開眼笑的說

我年老的母親希望能在生前抱到她的金孫，我這乖兒子肯定順著他老人家意思，一點異議都沒有。這幾年街坊鄰居的閒言閒語我聽得也多了，討不到老婆對我來說一點也不丟臉，丟臉的是讓我老母親為我擔心難過。

今天是我結婚的日子，人生中從沒預料的一天。我沒想到事情會進展如此快速，沒錯，與我結婚的對象是那位阿珍小姐，從認識到結婚我們只見過五次面，當然，我也順著老母親的意思與這位阿珍小姐結婚。

「像我這樣的人，根本不配擁有真正的愛情吧。」我低聲呢喃著

「慶仔，要幸福喔。」

「早生貴子阿，阿慶！」

「要幸福喔，阿慶！」

親朋好友們都握著我的手一一為我說祝賀詞。

結婚進行曲響起，我牽著那位阿珍小姐的手走進會場，我小心翼翼的走，深怕讓她的婚紗裙襬絆倒她，我牽著她的手一步一步前進，但我一點一點也不了解她。

「你怎麼都手汗阿。」阿珍小聲的問我

「緊張。」我帶點尷尬的語氣回應她。

此刻我望向我坐在第一桌的母親，看到她滿足的笑容我就覺得這一切都是值得且很有意義的。

結婚不久，我跟我妻子阿珍搬離了老母親，我跟阿珍相處算融洽，沒有甚麼爭吵但也不會是甜蜜，但我敢確定我們之中仍存在著一種尷尬的氣氛，我保證一

定是我不太會說話的緣故。偶爾母親會帶一些拿手菜和補品來看我們，看她對她兒媳婦如此疼惜，看來母親真的很想抱抱他的孫子吧。

「來，趁熱快把雞湯喝完，養好身子為我們林家生一個白胖胖的男孩。」我媽對著阿珍說

「謝謝媽。」阿珍客氣的說便把碗接過去，一口接著一口把湯喝完。

結婚已經將近兩個月，但阿珍總是跟我分房睡，我也沒跟媽談起這件事情，而我也不知道為甚麼阿珍要這樣，是他還不習慣

兩個人一起睡嗎？還是他會怕我？我心中充滿疑惑。

等母親回去後，我鼓起勇氣，問阿珍：「那個，那個，我們甚麼時候可以睡一起呢？」我結巴的問

「再給我一些時間吧。」她小聲的回答順便撥起她昨天剛染好的亞麻綠髮絲

某天晚上從阿珍房間經過聽到阿珍正在和她母親講電話，我好奇的靠在門上

聽

「媽，錢我已經匯給你了。」

「這次真是遇到一隻肥羊。」

「他那麼笨不會發現。」

我馬上打開阿珍的房門看見她手上拿著存摺。

「你在幹嘛？」我帶著有點兇的語氣詢問。

「沒事阿。」她快速把存摺往後藏。

「你手上那是甚麼。」

「真的沒有甚麼。」

我一個箭步向前搶走他藏起來的存摺，那是我的存摺，而我存摺裡的三百多萬已經所剩無幾了。

「我就老實跟你說，你長得如此普通連講話也不會，要不是看上你家家產豐厚誰想跟你結婚。」她居然理直氣壯的對著我說

「我料你也不敢說甚麼，想跟我離婚？告我？莫非是要讓你老母親氣死或是期待落空到死都抱不到孫子？」他接著說

「我：我：我……」我腦筋一片空白的說並癱坐在地上

此時我想起母親滿懷期望的笑容……

無題

普二一 松本正宏

一如既往的，點了杯香草星冰樂，坐上靠窗的單人沙發坐，望著窗外迷茫的天空。

星冰樂，那綿密的口感、有點過頭的甜、和微微的冰涼，都沒有改變，唯一改變的事我那不爭氣的眼和莫名的孤獨感，霎時間淚如雨下。

如果有人說時間能沖淡一切，那感情將不會被包含在這一切當中，或許這是個例外，但是這個例外卻是我這輩子想抹也抹不去的例外。

記得第一次聽說星冰樂這種飲料是國一時聽妳在課堂上介紹的，當時我便對這種飲料產生非常大的興趣。

一下課便上前想作更深入的理解，但是妳卻說放學要帶我親自去體驗。聽到這句話，怎麼也蓋不去臉上雀躍的表情。

盼啊盼啊，終於是盼到了放學。

我以極快的速度收拾好了書包，接著望向妳的坐位，但望見的卻是空無一人的桌椅。

正當心裡開始慌張時，聽見了呼喚聲。

眼神隨著聲音，飄到了門旁。只見妳一手提著書包，倚靠在門上，臉上帶著一抹奇異的笑容。

那天我滿懷雀躍的心情踏入了人生中的第一次星冰樂。當我喝下第一口時，那如彩虹般五彩繽紛的感覺放肆向我襲來；炎炎夏日中如此清涼的快感令我不禁閉上了眼，感受這短暫且美好的時分，當我再次睜開眼時，我看見妳那滿懷笑意的眼神。

「妳在笑什麼？」望著妳那一抹神祕的笑容，我不解的問道。

但妳卻一言不發，只是直直的對著我微笑，我也沒再追問。

接下去的幾個月我仍然會跟妳去體驗由內而外冰鎮的美好。

直到某天晚上，妳突如其來的電話。

話筒的另一頭，你用哭泣的聲音嘶吼著自己背負學業的累，的痛。

我就只能靜靜的，細細的聽妳訴說，什麼：都做不到。就如同星冰樂帶給我的感覺，是如此的綿密且細長卻又悲悽。

而妳的話語也隨著晚風，逐漸飄散在深邃的天空中。

隔天的學校，妳還是帶著相同的笑容出現，彷彿前一晚滴下的淚水是虛幻的。

其實我一直很納悶，到底虛偽的是妳的眼淚，還是笑容。只是這個問題，在不久後的將來得出了答案。

之後，我們的感情逐漸親密，我想，在外人眼中我們好比是一對情侶吧。而我，也一直以這樣的感情在對待妳。

每天每天，上學的目的不再是應付沉重的課業與家長的期望，反而變成了只為見到妳的笑容。

縱使那是一抹虛偽的、不真實的微笑。

我是知道的，不管再怎麼演，眼神終究無法改變，妳眼底蘊藏的悲傷亦是如此。

不了解妳家庭背景的我，又有什麼資格說可以理解呢？

八月的天空，炎熱卻又燦爛。

暑輔的結束，意味著學生僵硬翅膀的自由。

我邀約妳一同前往遊樂園，舒緩背負一名學生的壓力。

但妳卻用一如往常的笑容拒絕了我，說自己要去補習跟打工。

我雖然帶著笑容祝妳暑假愉快，可妳眼中越發深沉的悲傷還是沒有欺騙過我。我決定跟蹤妳去妳打工的地方，尋找造成妳悲傷的原因。

但我到達的並不是什麼路邊攤或補習班，而是高聳冰冷的醫院。

心中的震撼和懷疑妳的罪惡感促使我在醫院門前停下腳步。

妳曾說過，父親早逝，家中只剩母親相依為命，如此推裡便也大略能知一二。萬萬沒有想到，自己的懷疑竟是如此的幼稚。

我奔向附近的超商，買了杯冰沙後返回原處等待妳的出現。

七點、八點、九點、十點，正當我準備放棄離去時，妳拖著疲憊的身體從醫院走了出來，臉上兩條淚痕清晰可見。

我拿著兩杯冰沙緊緊的跟在妳身後，卻怎麼也開不了口。

就這樣走了將近半小時，直到一座公園旁，妳突然轉過頭撲進我懷裡開始歇斯底里的痛哭。

炸彈必須經過壓縮才會引爆，人的情緒也一樣，也不是不能理解。如果不能，我也不會擁著妳一起落淚。

不在意掉落的冰沙，也不在意月光的凝視，唯一在意的只有眼前的妳。

時光飛逝。

轉眼間我們也須面對會考毫不留情的壓力了，但會考對我而言並不是什麼重要的大事，我只覺得：這個冬天特別寒冷。

在離會考大約兩個多月前，妳再次邀約我去喝杯星冰樂放鬆下，而我也答應了。

我卻不知怎麼的，這次的氣氛似乎是被冷冽的冬天給冰凍住了，在離開前我們一句話都沒說，當我們準備離去時，妳淡淡的在我耳邊說：「我們分手吧！畢業後，我就要離開了。我不希望那時一聲不吭的離去，正因為你是我最在乎的人，我才能做出這個決定。對不起。」

說完，妳便推開了門，直直的離去。

而我……只能愣在原地，任由寒風吹打著被淚痕沾濕的臉頰，就好像沒注意到最後那句帶著哭聲的對不起般。

那天，我不知道是怎麼回家的。是搭公車、是走路，還是……。

我只知道，那年冬天，特別寒冷。

一場戲有頭就一定要有個尾，但令我出乎意料的是，這段感情的終點居然就是起點。

直到現在，當我看見星冰樂時，我仍然會想起妳那猶如星冰樂一樣甜的笑容，和那既綿密又冰涼可口的感覺。

擦乾眼淚，望著空蕩蕩的另一個位子，彷彿妳仍舊坐在那頭，以熟悉的神祕笑容看著我。

窗外迷濛的天空不知何時，透出了些許陽光。

或許，是時候該放了；或許，是時候該醒了。太多太多的或許是我現在應該做的，只是心中那片空白還太大，大到我可能還無法放下。

沒有人知道最後妳去了哪裡，畢業典禮結束後妳便如一縷輕煙，從我的世界消逝無蹤。

不是沒有尋找過妳，也不是沒有想念過妳，而是我無法不忘記妳，卻無法找到妳。

走出店面，天空已完全放晴。

深吸了口氣，我想，倒映在玻璃柱上那個少年上揚的嘴角，已經給了我是否該繼續惦記妳最好的答案。

可是我不會忘記的是，那年夏天，有如哈雷慧星般，略過我世界的，妳。
謝謝妳。

但，為什麼方才那位擦肩而過的少女呼喚我名字的聲音，會是如此熟悉呢？

記憶中的照片

普二一 廖莉菱

「老師，可以請您幫我看一下這張照片嗎？」遠處有一名學生喊著我。是的，我是一名在外開課的攝影老師，招收的學生年齡不限，因此從十幾歲到五十幾歲的學生皆有，而其中，有名學生的故事……大概是我這生當中最印象深刻的事情吧！

大概在快接近十年前左右，那時的我才剛開班，人不多，但他們都有一顆熱愛拍照與學習的心。裡面有位女孩子，小尋，文文靜靜的，平常都不怎麼說話，存在感不高，很容易就被其他人給忽略掉，但是，她的拍照技術卻無法挑剔，好的無話可說！我也曾經問過她好幾次：「這個世界那麼大，妳為什麼要在我這種默默無名的小班上課，以妳的資質到各個地方求教，肯定會有許多老師願意教導的！」只見她笑了笑，似是在思考一般想了想回答：「就像老師您說的，這個世界這麼大，但是我只想做我想做的事情！而且我很喜歡大家因為拍出心目中的好照片而開心的模樣，當然、最重要的是老師的教學很有趣啊！」

在他們即將從這個班畢業之時，我會把他們的作品編印成一本相片本，送給他們，而這時的我才發現，比起其他同學的風景照，小尋更愛拍攝人物，並且是兩、三人的生活照。有時是青春洋溢、正在玩耍的學生、有時是甜蜜蜜的牽手情侶，更有時候會是夫妻照，時而牽手、時而擁抱、時而鬥嘴般的爭吵，那些照片似是她心目中最重要的寶物，每張都不願意丟棄。

畢業後，小尋有時還是會回來看看我、問些她已經知道答案的拍攝問題，只為和我多聊聊，每次我也總會與她開玩笑：「不是吧？我們攝影圈當中鼎鼎有名的天才攝影師竟然不懂這些問題？」這時的她便會訕笑了下：「老師就別開我的玩笑了！我哪有您口中說得那麼厲害，不比其他人，光是老師您就比我厲害了許多啊！」

過了不久，有其他世界知名的攝影師邀請她去學習時，她寄了信給我，告訴我她想到其他國家看看，開闊自己的眼界，以及去學習其他的拍攝技巧，還有要我好好保重身體等諸如此類的話。

之後，聽說她成了真正的世界知名攝影師之一，拍了系列型的各類照片，讓大眾開始思考這些問題，引起世界各地人們的軒然大波。

再之後，聽說她年紀輕輕就宣布離開攝影圈，不會再出任何新的拍攝影集，讓許多人們為之嘆息。

在那時，我才懂得她所說：「世界這麼大，但是我只想做我想做的事。」其中的意義，以及在那小小的年紀，看似文靜、平凡的背後，卻藏著專屬於自己的那份驕傲與堅持。

如果全世界都變成靜音模式，留下大自然的聲音。

在一大早的城市中，手上握著一杯不加糖也不加奶精的美式黑咖啡，靜靜地坐在繁華的街道旁一間咖啡店，閉起眼睛，滴答滴答，掛在充滿客人留下來的照片的木製牆上那盞掛鐘正替人們記下一天的回憶，卻也毫不保留的讓人們感受到光陰不會為任何人停下那般殘酷。廚房發出陣陣尖叫，原來是茶壺裡那沸騰的咖啡，沸騰得如街上的上班族腳步，緊湊的讓人無法呼吸。掛鐘在牆上發出九聲聲響，是該前往下一站，儘管這裡舒適得讓人不得不留戀，但不前進怎麼知道下一個會不會更好？

走在兩旁都種滿桂花的街道，那麼愜意，卻聽到陣陣叩叩聲，高跟鞋與皮鞋在地面上匆忙經過的聲音也充滿整條街，連停下來欣賞幾秒街旁的花景的時間都沒有。走道公園中一張長板凳坐下，邊將剛從咖啡店外帶的吐司邊撕碎撒在前面已經為一圈的鴿子前，邊開啟耳朵，頭上有群為了譜出他們一生的鳥兒正努力地高歌，遠方那些因為塞車而不耐煩的駕駛正拼命按著喇叭只為了表示他們的不愉快，沒有顧慮到周遭因為過度驚嚇而飛走的鴿子，或是干擾到小手拉小手併肩走去上學的小學生，一切的一切只為了滿足自己的情緒而影響到其他人，自私顯現出人們的渺小。

海浪拍打著岩岸，清脆響亮的聲音迴盪在岩洞裡，撫摸著壁上凝固數百年的石灰柱，看著腳底下自在悠游的魚兒，心中無限惆悵湧上心頭，一方面是想著自己為何如此如此不堅定，不勇往直前對自己所選擇的路；另一方面則是猜不透人們為甚麼要把單純的世界變得如此混亂。

漫長的無聲的一天讓平常匆匆錯過美好事物的我們認真體會到世界的美以及人們心中的缺憾，如果再仔細點體會出其細節，更能讓我們真實地看清自我，更努力向上，把握生命的每一刻，不留下遺憾。

我和他

普二 李珮瑤

「吶！你信命嗎？」我不管你的想法如何，反正，我信了。

「命」這種東西很奇妙，常常一個轉身，你我之間的距離便是一輩子，對我而言，它就是一個老頑童，喜歡去捉弄他人，開天下人的玩笑，無一人能逃過，就連我也不例外，呵！這個玩笑讓我傾盡所有「後悔嗎？」曾有人這麼問我……

「你怎麼獨自坐在這呢？」那天晚上我帶著一身濕淋淋的身子，和一顆疲憊的心回家，黑暗的天，只依靠路旁微弱的燈光照著，可能是上了一整天班的關係腳有點虛軟，一時間一個不穩我便跌落在地，擦傷了手也扭傷了腳，我坐在地上緩緩的移動身子想說撐著牆什麼的以便於自己站立，但心有餘而力不足，我只要移動身子一股錐心刺骨的疼便從腳踝一路傳至我的腦神經，疼的我冷汗直流，我想，我這時的臉應該比原本還猙獰吧……「算了吧！」我對自己說著，於是我就坐在原地，等看看是否會有來車經過或是疼痛減緩後自己在走回家，這時候的我還不知道，接下來等待我的將會影響我未來的人生……

一道溫暖的聲音灌入我的耳，並將沉睡在路旁的我喚醒，抬起了頭，我與他四目相交「啊！多麼純淨的雙眼，找不到任何顏色的參雜，只有明確的黑與白……」「我在內心感嘆著「怎麼了？需要我幫忙嗎？」再次傳來的聲音打斷了我的思緒」不……不用了……我沒事……說完後便想站起，卻忘了腳扭到的事實，一用力疼痛又再次的傳遍全身，原本就不穩的身子便又向後倒去「欸！小心！」等我回神過來就已在一個溫暖的懷抱中，但著溫暖卻令我恐懼「放……放開我……」劇痛讓我的身體使不出力氣，就連聲音也沒有平時的威力，只有淡淡的，若有若無的，像隻虛弱的小貓嚶嚶的叫著「不……不行，你的腳已經受傷了！我不能將你丟在這兒！」好溫暖，好舒服，不管是他的懷抱還是聲音都快使我淪陷，好想就這樣一直下去……「你也是和她們一樣的吧……都是來嘲笑我的……」我的聲音從他的懷中傳出，悶悶的，我並不期待他能聽見我的話，但……「她們？她們是誰？你……你被欺負了嗎？要我幫你嗎」聽到他急切的聲音，一股暖意瞬間充滿了我的心「原來這世界還有人會關心我的……」我在心中暗道，「是嗎……那這樣呢？看到這樣的我……你……還會幫我嗎……」我緩緩的抬起頭說著，當我的臉完整的呈現在他眼中時，我看到了……看到他驚恐的雙眼，「呵，果然是這樣嗎……」我暗自的嘲諷自己總是對著世界抱有一絲絲的期待，卻又一次次的被傷害，千瘡百孔的心又被狠狠的劃上一刀，究竟何時才能夠脫離……「很漂亮……」他又一次讓我震驚了，或許是看到我驚訝的臉孔，他又在說了一次並且抬起了環抱在我腰上的手，小心翼翼的撫摸我的臉，將溼黏的頭髮撥開，露出藏匿在後的一抹紅，越來越大，到最後，露出了原本的模樣，狹長的橢圓，崎嶇的邊緣，以及艷麗的紅，在胎記的末端還留著一條長長的尾，聽到了他說的話，我眼中的淚一顆顆的滑落，延著臉頰，掉落至手臂……

「從前在一個村莊內住著一對夫婦，他們很恩愛，每天都很幸福，早上起來丈夫去耕田，妻子待在家中整理環境，中午，妻子就會帶著做好的便當送到丈夫工作的地方，傍晚，丈夫就會帶著吃完的便當回到了家，而晚上，他們會相擁入眠，日子雖然不富裕，卻過的很充實，就這樣子，日復一日，直到有一天，發生了戰亂，敵軍人侵了村莊，殺害了這裡的老百姓，就連這對夫婦也不例外，丈夫為了保護妻子背後被亂軍砍了數十刀，血流不止，就在死前，丈夫對著妻子說：『如有來世……我們定要在相遇……這……是我給你的承諾……』在說的同時丈夫舉起他那沾滿血的手指往妻子的額上一按，便死去了，而妻子抱著丈夫的屍首狠狠的哭泣，卻引來了敵軍的注意，也死於了亂刀之中……」距離那天已經過了一個月了，我還是忘不了他，他在臨走前告訴我這個故事，他說這個胎記只是個記號，是個輾轉千年的記號，故事中的妻子便是我，而我正在等的便是為我做下記號的丈夫，指紋是無法改變的，我等待的永遠只有那個他，等待著唯一的手印再次蓋上，讓我再次回到那無憂無慮的村莊……他讓我燃起了對著世界的期望，讓我有活了下去的動力，尋找那個他……

我們在次的相遇是在一個酒會上，那時候的他穿著潔白的西裝，腿部的線條被勾勒的十分修長，寬闊的胸膛將襯衫完美的撐起，臉雖稱不上傑出，卻帶著些許的陽剛，透露著濃濃的男人味，這又讓我不禁想起那天在他胸懷，鼻尖內充斥著淡淡的古龍水以及男人特有的味道，我拿起酒杯一步步的向他走去，我想我現在定是滿臉通紅，雙頰如同烈火般的燃燒著，當我們之間還有五六步之間的差距時，他注意到了我，而我就像隻偷吃被發現的小貓站在原地不知所措，似乎是看到我的慌亂，他輕笑了一聲便起身往我的方向走來，他牽起我的手往會場的小酒吧走去，此時的我們就好像老友見面般，一杯杯的黃湯便往肚裡吞，待我喝醉後他和我說「我開了間房，我帶你上去休息吧！」而沉浸在酒精裡的我胡亂的點了點頭就任由他將我扶起，就在他的手碰到我的手臂時我「啊！」了一聲，聽見我的慘叫他急忙查看我的手臂，並發現上方有一條條的爪痕，他那時好似問我「為什麼會有那麼多傷……」而我之後聽他說起我的回答好像是「呵呵……我剛剛去打架了……呃……她們又來找我……麻煩……只有你……你是對我……」說完我就沒了意識，任憑他將我帶到房間，在睡夢我感覺到了一陣冰涼，但隨後取而代之的是異常的火熱，我清楚的感到有一股熱流在我體內亂竄，然而這樣的感覺卻不使我感到不快，反而有種說不出的愉悅感，這種陌生的體驗卻使我沉淪……

「我會對你負責的……」酒會後的隔天早上站在我面前的他一臉正經的對著我說道「好……」我淡淡的說著，雖說當時我表面十分平淡，但內心卻是澎湃無比，老實說當我那天早上起來時感到異常疲憊的身子，就大概知道發生了些什麼，而轉頭的當下看到身旁的人是他，我內心便安定了下來，或許我是個自私的女人吧！看著他睡顏的同時我一邊在想，如果就這麼懷了孕，他是不是就會永遠離不開我，就會在身邊保護著我，讓我免於那些人的欺負以及閒言閒語……而就在這時他醒來了，如星空般清澈的雙眸就這樣在我面前呈現，使那時的我有些措手不及，或許他誤解了我的慌亂，所以立即站在我面前說著那番話……

那天之後，我和他之間的距離似乎越來越近了，每天在我的小公寓下總會停著一部轎車，我們從來沒有互相過問對方的身分，他似乎很有錢，每次的出遊，每次的花費，不管大大小小他一律包辦，而我也不是沒有想過要付，只是當我搶在前頭時他總會拉著我的手溫柔的說「我來吧！讓女士付錢不是個紳士該有的行為……」說完後他總會加上一個溫暖的微笑讓我無法拒絕，這天，我們在家中附近的廣場散步，牽著對方的手，感覺對方的溫度，欣賞四周的風景，突然我感覺到身旁的人停住了腳步，我回頭一瞧便見他緊盯著不遠處大樓外的屏幕「……今日下午五點醫院對鴻宇集團董事……發出了病危通知……」他緊促著眉頭思考，這是我從未在他臉上看過的表情，有點嚴肅陰沉，跟剛才的他完全不同，若不是我一直看著他，我會認為他是否被人掉包……而就在這時，他笑了，似乎又變回原本的他，但這時的笑容卻好像又參雜了不明的光芒……

人心究竟是什麼？如果將它比喻成水的話，那麼剛出生的嬰兒就是杯乾淨透明的水經過多年社會洗禮的人就是杯骯髒混濁的水至於那些殺人不眨眼的人則是杯具有嚴重腐蝕性的鹽酸。當然，在談戀愛時就會成了糖水。傷心難過時就是鹽水……水的性質會隨著時間的變化，而每個時間而有著不同的狀態……

「吶……你可以借我些……錢……嗎……最近公司周轉不太靈……所以我……」
「行啊！你要借多少！」還沒等他說完我便毫不猶豫的答應「三……千萬……左右……呢……不不一……一千萬就好……」看到他一臉窘迫又帶點害羞我深深的覺得自己好像越來越了解他了，開心的他，難過的他，深蹙眉頭的他，甚至是現在面容窘迫的他都讓我為之瘋狂，三千萬算什麼，我甚至可以為他傾盡所有……
瘋狂？或許吧！

這個月來他向我借錢的憑率越來越高，但我不在乎，我能給他的很少……除了金錢，也就只剩下身子了，至於我的心……早就屬於他了。這些都是世人不會懂得，他們從一出生就享受著愛與被愛，我從小就和父親相依為命，我們並沒有所謂的親友，陪伴我們的只有一家大大小小的公司，父親對我冷冷淡淡的，我們真正相處的時候可能就只有晚上吃飯時吧！聯繫我兩之間的东西應該就是「義務」，如果不是它或許我早在一出生時就被拋棄，也就不會有今天的我吧！不對，或許結局還是一樣的……

「我今天有個酒局……可能今天沒辦法和你出去……還是說……你要來嗎？」
「我可以嗎？」我問「想要的話就一起走吧……」總覺得今天的他好似特別冷淡，但我並沒有多想，畢竟公司的事情還沒解決心情多少會受到影響……

天黃酒店？這裡可不是個好地方，之前剛接下公司後內部人員鬧的很兇，為了要安撫人心，有些事只能親自下去做，像是接客戶就常去天黃，那裡面……，什麼人物都有，有幾次差點深陷其中逃不出來，所以基本上沒有必要我真不想再到這裡，但是現在「應該是沒關係的」我想，就算真的發生什麼，他也會保護我的，我想……

「等下他叫你做什麼都不要反抗，否則……」我並不知道他口中的「他」是誰，但看他一臉凝重，就大概可以知道如果我不這麼做就會影響到他「嗯！我知

道的！我會乖乖的！」我滿心歡喜的回答他，說完後我們便停在一間包廂前，看著包廂的門不知為何總有一種恐懼感，可能是之前對這有些陰影才會有這樣的感覺吧！想到這裡我不由得輕笑了下，怎麼自己也開始會自己嚇自己了呢！「噫！」開門聲將我從思緒中拉回「陳總，好久不見……」他拉開門後就和裡面的人開始互相寒暄，看著眼前的這位陳總，讓我不經有點反胃想吐，香腸般的厚唇，米粒般的小眼，充滿油光的臉，還有不知道有多少天沒洗的頭髮，看到那矮矮胖胖的身體正和他握手擁抱，我真想把他給拉回我身邊，就在這時，他彎下腰指著我在陳總的耳邊低聲說了些什麼，之後又看到了陳總一臉淫穢的看著我，心中的不安更為劇烈，於是我悄悄的走向他們「那麼陳總，這女人就交給你拉，那之後的……」當我接近之時我聽到他對陳總這麼說，而陳總也哈哈的說「那當然，之後該給的東西我一樣都不少！」女人？是指誰？我看了看四周好像就只有我一個女人，我開始有些慌亂，我看見他滿臉笑容的往我這走來「今晚，你就好好陪陪陳總吧！伺候的好……呵呵……」聽到他的話我心裡就已經明白什麼，我不笨，從他開始向我借錢時，我心裡就有些底，不管他的公司是否真的有困難，但我不介意，對我來說他就是我的光，可是現在事情完全超乎了我的想像，我發現那道光離我越來越遠也越來越小……「不……不要……放開我……」那肥胖的手朝我伸來，抓了我的手臂，我開始掙扎，手腳並用著想要掙脫身上的手「救我……救救……救我……拜託……啊！」我無助的看向他，向他求助，可是他接下來的回答卻讓我直落地獄

「你不是缺愛嗎？我現在給你機會啊！雖然這不是你想要的那種，但這種的也不賴啊……」「不……不要……我……」我人已經趴在了地上，抱住他的腿苦苦的哀求，忽然我感到身上一涼，我趕緊放開了手緊抱著我的上身，但卻還不忘看向他，但我看到他的臉時真心覺得這一切都結束了吧！冷漠的表情，失去了原本的陽光，原本黑白分明的雙瞳也漸漸的染上其他的色彩，原來，之前我所生活在的地方只是我自己所編織的美夢，而現在夢醒了，白馬王子什麼的也都消失了，剩下的只有身心皆碎的我以及在我身後想要輕薄我的陳總，看著他消失的背影春光外洩就顯得不重要了，我急忙的伸出雙手，想要在他走之前再次的抓住他「愛，是做出來的……好好享受你的愛吧……」這話使我停下了伸出的手，如果說剛剛對他還有希望的話，那現在，可能連奢望都不敢在有了吧！「小妞啊！別掙扎拉！你的小男友已經將你賣給我囉！我們現在就來……嘿嘿嘿……」說完後陳總便將我翻面，而此時的我已經放棄了反抗，癱軟的身子就如同布娃娃似的，散亂的頭髮，光溜溜的身體，而此時的陳總好似發現了什麼，驚訝的說道「呦！這臉……真醜啊！難怪這種好貨他不留著自己用，反倒賣給了我……不過既然都收了，不用也可惜，反正關了燈是誰都一樣……呵呵」一開始聽到他評論我的長相時，我心中彷彿抓到了一根救命的稻草，我第一次慶幸還好我有了他，正當我認為我會將我放時，就聽見了他接下來的話，又令我墜入深淵，接著我感受到身體被無止境的翻轉，玩弄，衝刺，漸漸的我便沒了意識……

人，其實是一種犯賤的動物，明知道對方討厭你卻總喜歡拿自己的熱臉去貼

別人的冷屁股，就如同飛蛾一般，明知火十分的危險，卻克制不住自己使自身陷入火海……

那天之後已經過了一個月了，我和他之間已經沒了聯繫，我緩緩的看著肚子好像也已經一個月了，肚子裡的孩子是誰的？老實說我不知道，在那天之前我和他也發生過關係，算算時間也都差不多，我看著手中的電話猶豫著要不要告訴他，但想著那天他對我的態度正準備按下撥號鍵的手便默默放下……「嘟……嘟……嘟……喂？」熟悉的聲音從話筒中傳出「……是我……」「幹嘛！你不會還想要複合吧！」他用譏笑的語氣對我說著「不……不是的……我想說的是……我……我懷孕了……」「懷孕？懷孕你來找我幹嘛？！去找陳總啊！」「可是在那之前……我們也……也有……」還沒等我說完他便打岔「別發生什麼事情都往我身上扔，誰知道你那之後還有沒有跟別的男人做過啊……哼」聽到他的譏諷，我的心越來越涼……「你可以在去找陳總啊！那天完事後，他可是跟我說你的滋味不錯喔！去找他吧！我不適合你的」「你……你變了……」我張大著雙瞳，舉著雙手指著他說「我變了？不不，我從來都沒有變過，從頭到尾都是你自己一廂情願罷了……」一廂情願……他說那都是我一廂情願，我不知道那是我是怎麼掛電話的，我只知道那句話一直在腦中無限循環……

我一步步的往上爬，今天我來這裡並不是來欣賞風景的……這裡應該是山頂了吧！我想，我張開雙臂享受著高山上風，一陣一陣的很舒服讓我想向後躺在此休息「就是這了……」我緩緩的向後躺，投向唯一能接受我的懷抱……

見過你，卻又好像從未相遇。

熟悉的名字、熟悉的嗓音、熟悉的氣味，唯獨陌生的卻是你的臉孔。

「你是誰？」每次見到我，第一次開口的總是這句話。

一開始對於這樣的反應是震驚，也因為需要不斷的說出自己的名字而感到不耐煩。但在好好了解過這個女生後，漸漸地轉變為習慣，並且耐心的重複道出自己的名字。

沒關係，沒關係，只要妳能知道我的存在，就算無法將我的臉、我的名聯想在一起也沒關係，直到妳把我記住的那天前，不管千遍萬遍我都願意告訴妳我的名字。

「我叫林佳宸。」

「你是誰？」每天每天，我總在做著同樣的一件事，確認每個前來與我答話的陌生臉孔是不是應有的陌生。

「我叫林佳宸。」

林佳宸，林佳宸。

在心中默念他的名字無數次，想好好的把它與臉蛋串連起來。

我知道林佳宸這個名，這是我用千方百計也想記住的人的名字。

不清楚這是什麼感覺，只知道他對我來說是特別的存在，但我卻始終無法記住他的臉孔，對於這樣的我感到失望與難過。

無數次的相遇，聽過無數次那人的名字，漸漸地，開始有模糊的影子印在我的腦海中。

這天，在轉角中不小心的與人相撞，被扶起來後，我仔細地端詳前方那人的臉孔，好似有些熟悉。

「你是……林佳宸嗎？」我不確定的說著。

下一秒，我沒聽見他的回答，代替他話語的則是他的擁抱，充滿感動的擁抱。

而我，淺淺一笑。

終於……能記住你了……

終於……妳記住我了……

當我還在低著頭尋找比較高的座位時，我身旁已經沒有人了。
從最後一邊的十字路開始。

一雙注目的眼神最後說話也是在我低頭的時候，我正準備關機，餘光看見他的身影晃晃，但複雜的心情沒讓我去注意他是誰。
他一直盯著，還有著似非似笑的表情。
因為他轉頭過來，並且還在注視著。

「啊過來坐吧」

我笑笑 拍拍身旁空著的位子
他馬上起身來到我身邊
坐下。

「昨天我也在這，妳就是沒注意到。」

「咦？」

「你心情不好對吧」

「嗯？」

「從妳在等車的時候，其實就知道了」

「哈哈真的？」

其實他會看出我的心底
我並不意外
因為

這就是他。

五年前就是這樣子。

「妳怎麼了啊真是」

他又轉頭笑著看我。

「很煩 很亂」

我便回給他一個笑容。

「要考試了，我才該煩吧」

他笑著轉頭過去

「你才不用讀」

我望著他側臉，一會兒答話。

其實我沒什麼心情。

「別開玩笑，我英文可要被當了」

「以前不就是這樣嗎？」

「嗯……也是呢。」

有那麼一瞬間

忽遠忽近 沒感覺。

早已過了冬至

已經從見到你時天色還沒暗

過了這幾個年頭，有什麼變了

卻也隱隱約約在你我之間化開，不見痕跡地。

「所以為什麼不開心了？」

他這次沒看向我

但還是揚起嘴角 幅度不大。

「例如你們家的貓不理你時？」

我隨性回話 於我 這夠婉轉了

「蛤阿？說什麼傻話，我怎麼理牠。」

他一點也不驚訝我怎麼突然說出不對稱的話語

因為他知道這是我。

就是我。

「那麼樂透還是咬著自己尾巴嗎？」他問。

樂透是我們家的狗

看不出是把玩著尾巴

還是對它不順眼多年

「嘛 還是不是老樣子」

你我也是 老樣子。

「其實我也很煩阿」

我轉頭看他 不解

「怎麼？」我問。

「不就是專業科目嘛、夠惱人的」

「你放心吧這才算煩惱」

「錯了、沒有比這個更讓我頭痛的了」
也是。

恍恍惚惚 搖搖擺擺
車子駛著 我們談著
是他該下車的站了。

我們沉默
並不是沒有話接了
你just是不曾和我面對面說再見。
老早就知道了
也習慣了
我撇過頭 撐著臉 望窗外
天色暗了 已經暗了

「我講的這些、讓你忘記不開心了沒？」

突然的你冒出這句。

「……？」
我不知如何回答 一愣一楞的 像個傻子。

不知前方的誰開了車窗吧
一陣小而無力的風
透過你的眼眸
還有你一路上不時出現的笑顏
攏透。在你瀏海上輕盈地著陸。

「妳的腦袋真該裝上滑鼠、把那些煩惱刪掉。」

下車鈴響。

他站起轉身 在一兩步前
用背影和我說
「再見。」

我笑了。
他的
水藍色的外套

湛藍色的瀟灑
還有一點點
深藍色間、混著黑色、
剛褪下的絲綢一般
的寂寞。

他就是這樣。

從五年前開始

不知道自己其實很孤單

卻又難開

當你在等我一起回家時

當我隨口說說我愛吃糖

暑假初就送到我家門口

不見你的人影時你現身

然後再給我一個滿足的笑容。

十點十分整。

總是看穿我心裡話的你
真的不知道什麼是孤獨
也是。

你就是老樣子。

就算不經意

你就是在那一角看我

看我難受之時

走出來擁抱我。

而我卻沒正視過你。

一直以來。

就好似

你記住我家的狗的名字

而我 卻總沒記得你家的貓的名字。

女孩的寵物吉利

普二 柯雅芬

有一個小女孩，她悠閒地走在路上，突然有一顆蛋滾了出來，女孩決定把這顆稀奇的蛋帶回家研究，結果數星期後那顆蛋就蹦出了一隻全身光溜溜的鸚鵡，就這樣女孩全家把那隻無毛的恐龍照顧長大，因為女孩想跟他更親近些，所以幫他取了一個名字，吉利。女孩心裡想著，女孩非常的喜愛他，常常陪他一起玩，學他走路的样子；學他的叫聲，有一次，女孩跟他玩得太瘋狂結果睡著了，迷迷糊糊地醒了過來，發現吉利竟然依靠在她上睡著了，女孩非常開心，於是靜靜地注視著他，時間慢慢地過，吉力逐漸變得不需要像寶寶一樣餵食，開始學習自己吃飼料了，女孩又發現了神奇的事，就是吉利如果在家人或是別人的身上玩耍時，每次到了他要上廁所，一定會大下去，但是不管在女孩的身上待多久，他都會等到在地面時才解決，這讓家人們都覺得驚訝不已，吉利也在幾天內就學會了叫自己的名字，每當女孩回家時，女孩一叫：「吉利」，吉利也就回叫：「吉利」，女孩就會迫不及待地打開鳥籠，然後伸出她的手臂，這時吉利就會很興奮地跳了出來，就像每天都在等這個時刻一樣，他就會爬到女孩的頭上，跳過來、跳過去，逗得女孩每天都哈哈大笑，女孩有時候玩得太起盡，而時常不小心揮到吉利，女孩要去抱他時，他竟然一直閃躲她，就好像在鬧脾氣一樣，於是女孩會很誠心的說一句對不起，他就好像聽懂了一樣，肯給女孩抱了，女孩發現動物也是有感情的，也需要被尊重，日子一天得過，女孩上了國中之後，因為常常要補習，很少再去陪吉利了，只剩下出門前的問候，與回家後的交集，等到女孩想到要去和吉利玩的時候，籠子裡早已一片冷清，只留下了一根美麗的羽毛，吉利已經不再，就像他神祕般的出現，又忽然消失，女孩一直在等他，堅信著某一天他還會再回來，只是時候未到罷了……

雨天

普二 2 洪沛晴

在一個寧靜的夜晚，我漫步在雨中，綿綿細雨從天空緩緩灑落，空氣彷彿凝結般讓人無法呼吸，街道上的路燈時不時的閃爍著，讓人感到毛骨悚然。我快步向前行，地面上不知何時出現了淡淡的霧，越來越濃、越來越濃，視線幾乎都要看不見了。此時，我聽見前方不遠處有細小的耳語聲，我慢慢走近，一對恩愛的年輕情侶映入眼簾，我頓時不知該如何是好，就只能傻傻的站在原地，等待合適的時機離開。過了不久，女孩起身並牽起男孩的手準備離去，當我正慶幸終於可以離開時，一聲尖銳急促的煞車聲打斷了我的思緒，映入我眼簾的，是剛剛在談情說愛的女孩，她頭髮散亂的倒在地上，鮮紅色液體緩緩從她身旁流出，我彷彿感受到了那溫熱的血液流動著。我傻了，看著那男孩在一旁大哭，身旁不知何時圍了一大票人，卻沒人肯伸出援手。我冷冷的看著這一切，漫步在雨中。

浮生激

普二〇 張容甄

序章

傳說中，因極深執念而不能進入輪迴的魂魄，
有百分之五的機會能進入「浮生城」，

在那個如同世外桃源般的存在，有名神秘的女子，

每月十五月圓時，便會抱著琵琶

為進城的有緣者，

彈奏一曲渡魂歌。

篇壹：《雨碎江南》

第一章

一滴露水落在臉上，「唔……」慢慢翻了身，微微的濕氣好像是躺在以前府裡後山的小山坡上，深深吸了一口，久違的青草夾雜著陽光的香氣

「……不對！」南宮雨立刻睜開了雙眼，直直坐起身，不經被眼前的景象驚呆了，眼前是一片各色花海，無邊無盡，看不到盡頭，顫巍巍地伸手摸向一朵扶桑花，光滑的花瓣和粗糙的枝葉，南宮雨只覺的淚水在眼眶裡打轉，微微用力將它拔下，緊貼著臉抱在懷裡，緊閉雙眼

多久了……？南宮雨默默想著，自從死後就再也觸碰不到任何東西，連常人的五感都一併失去，走在大街上也如同透明人一般，如今卻能在與世界相連，南宮雨簡直感動的不能自己，就在她沉浸在過往傷感時，一隻手輕輕拍了拍她的肩膀，

「姑娘！姑娘！妳沒事吧？」，嚇得南宮雨立馬從地上跳起，回頭一看，一位撐著油紙傘，穿著淡粉色長裙的年輕女孩微笑的看著她

「歡迎姑娘，城主已久候多時，還請姑娘跟著扶桑一同前往」

「城主？這裡是哪裡？你又是誰？城主為何要見我？」南宮雨警戒的盯著眼前這位笑意盈盈的女孩，卻只見女孩輕輕的笑了一笑

「姑娘不必驚慌，這裡是浮生城，小女名叫扶桑，由於剛才姑娘摘下了我的族類，所以由我來帶領姑娘謁見城主，姑娘若有任何疑问，還得等見了城主後，才能獲得解答」

「浮生城？」南宮雨驚奇的看向四周，才發現現在濃厚雲層背後依稀有座城門的虛影，默默思考了幾秒，「好吧，麻煩你了」邊說邊走向女孩，只見女孩從袖口抽出一張符紙，往半空中虛虛一拍，嫩綠的草地上便出現了一道陣法

南宮雨還沒來得及觀察陣法上的圖騰結構，就被陣法所散發出金黃的光芒給亮暈了過去。

第二章

好溫暖的感覺……像躺在雲朵上的漂浮感，空氣中有著淡淡檀香和香草茶的香氣，「唔……」迷迷糊糊坐起身，眼前的景象不知不覺從一片花海轉換成一座古老的涼亭，深褐色的樑柱上雕刻著看不懂的文字和圖騰，金銀兩色如浮雕般圍繞著樑頂的纏繞畫為整座建築又添了一抹神秘的氣息

「呀！妳醒啦～來喝一杯花草茶吧！有治療身心的效果哦～」
南宮雨愣愣的看著眼前突然出現的優雅美麗女子，米白色的長髮髮鬆鬆盤起，

淡藍色的長袍和薄紗垂至腳踝，額前懸掛的白石在微光折射下瑩瑩發亮著，看似簡單的衣著和首飾卻是用最上等的布料和珠寶所製成，在當今皇家貴族裡的公子小姐們都不見得能穿上這麼一件，而此刻女子正用淡紫色深邃的雙眼淡淡的凝視著她微笑

「咳……謝……謝謝！」南宮雨趕緊低下頭捧起石桌上的茶杯以掩飾面頰上可疑的紅暈，輕啜一口熱茶，清芳的香氣在口舌間擴散，喝至杯底時連輕微的頭痛暈眩感都一併消失了

「呵……小雨姑娘真是個有趣的人」女子用袖口微遮著嘴道

「呃……」居然被調戲了！！南宮雨緩緩站起身，慢騰騰走向女子，將髮絲微攏至耳後，一手倚撐著樑柱，一手抬起女子的下巴，露出紈褲弟子般玩世不恭的笑容

「敢問仙女姐姐芳名？」

「呵呵……叫我小桑就好，歡迎小雨來到我的浮生城」

「小桑這個名字真不錯……咦咦咦！小桑是城主嗎！？城主不應該都是滿面鬚鬚的糟老頭嗎！怎麼會是漂亮的大姐姐！？」小雨驚訝的大喊道

「呵呵……我想是小雨和我有緣吧……沒有機緣的靈魂是進不了這個地方的」小桑邊倒茶邊微笑的看著小雨

「緣分？我不知道為何會出現在這個地方，不是小桑妳找我過來此地的嗎？」
小桑聞言挑了挑眉，莞爾一笑「不，應該是我問你，是妳有什麼樣的執念讓妳不願踏入輪迴而來到這裡呢？」

在微光斜照的復古建築，明明是溫暖明媚的天氣，耳邊還有著鳳眼杜鵑的鳴叫聲，陣陣薰風吹起了彼此的髮尾，南宮雨卻只感覺到亙古銘心，如同墜入深淵般的寒冷，只能呆若木雞看著小桑，說不出任何一句話

第三章

我不太明白我有什麼執念，對於死亡我從來不曾埋怨過，在我短暫的一生裡沒有對不起任何人，我也沒有所謂「牽掛」的對象，在小桑那句話說出口前，我一直這麼認為的，但那句話說出口後，我卻才突然驚覺原來我還是對於那個在我腦海浮現的人，有那麼一絲絲的，我非常不想也不願承認的，類似想念的情感
我和北城冥的緣分要從我的童年開始講起

我是一個孤兒，根據我師父講了不止上千次的說法是，在一個連續半年沒下雨的早晨，大師兄和二師兄在後山的小溪下游發現了我，而就在撿到我的當天夜晚，便下起了滂沱大雨，解決了整座城的旱災問題，老爺子也因此認為我是個有福氣的娃兒，將孤苦無依又瘦癯的我納入族譜，賜名為雨，排行老三，南宮家每位長輩都視我為己出，在大家族裡常見的兄弟鬩牆，姊妹不合，妯娌分爭在這裡似乎不存在，生長在這樣一個溫和的家庭裡，我的確是沒有任何不滿，想反的，我非常感激南宮這個姓氏所讓我擁有的一切

在我十二歲時，我已經有六個兄弟姊妹，南宮氏族世代崇尚練武和讀書，祖宗們極其相信文武雙全是成功人士的指標，整座家族裡無人不是飽讀詩書和專精一門武器

我永遠忘不了在那一個往常的午後，我例行公事的到後山小溪散步，我當時就不該臨時起意的想到師兄撿到我的下游走走，我當時就不該看見滿身是血的他倒在水流裡時不趕緊跑走，我當時更不應該在被僅剩一口氣的他惡狠狠瞪一眼後，還心軟的抱他回家，當年種種不應該在我未來的人生裡造成了無法抹滅的巨大影響，而我當時卻只關注著照料那個病重垂危的死小鬼，只能說我真是個心地善良的好孩子啊！

沒錯，那個被我撿到的小鬼便是北城冥，在師父幾乎耗盡所有府裡珍藏的藥材好不容易將他救活時那個死小鬼居然恩將仇報的要攻擊師父，就在我準備好好教訓這個小鬼，讓他知道感恩兩個字怎麼寫時，師父卻問他願不願意入南宮族，而那個死小鬼居、然、回、絕、了！在師父百般勸說下，那個小鬼只願意做師父的學徒以報答救命之恩

就這樣，因為這個讓我氣的牙癢癢的奇妙「緣分」，北城冥成為了我的師弟，排行第七，和我整整差了五歲，他堅持不肯告訴我們他的名字，我便叫他小七，剛開始叫他小七時他總會冷著臉冷冰冰地瞪著我，再背著師父和我互相掐架，就這麼熱熱鬧鬧的過了將近十年的時光，我和小七也培養了一種革命情感，他受傷時我包紮，我被罰時他送食物

這樣親密的兄弟情誼一直持續到了他20歲生日的那天，當天夜晚我本來是要偷偷到他房裡給他一個驚喜，卻發現他竟然準備偷偷離開，我生氣的質問他，他卻只是平靜的看著我，用他深邃的雙眼隱含著我所看不懂的情愫，任憑我怎麼罵他都只是安靜的凝望，最後我罵累了，心想隨他去吧

「諾」我將原本要給他的禮物丟向他懷裡，那是一個冰墜，裏頭有一片扶桑花花瓣，我花了好久時間所提煉出能讓花瓣永遠封存的方法，保存下葉片最飽滿的狀態

「你……你可別嫌棄它太女性化啊！我……我做了很久的！」

我不好意思的看向他，這才發現小七竟然笑了！認識他這麼多年以來從沒看過他的笑容，或許是這一笑的威力實在太過強大，強大到我對他接下來不合禮教的種種舉動來不及作任何反應，不知何時他把我抱進懷裡，耳邊傳來他低沉沙啞的嗓音

「我很喜歡…雨兒…等我~年可好…我的真名是北城冥…记住了…」額頭被什麼軟軟的物體啄了一口，當我從石化裡回神過來，眼前的人已不復蹤影，留給我的是寂靜的夜色和不知何時塞進我手裡刻有「冥」字的令牌

第四章

就因為北城冥這句看似約定的話，我非常認真地遵守了他的要求，乖乖在府裡待了兩年，一面陪伴師父，一面增進奇門遁甲之術，又偷偷暗地裡查詢他的消息，兩年裡，從他突然在關州崛起，到他當上了獨當一面統領六部的大將軍，再到他領軍叛亂發動造反意圖推翻北齊王為止，我都是相當鎮靜的，甚至隱隱有些驕傲著，這就是小七啊！那個當初差點兒活不成的小鬼頭如今已經成長成能與一國之君角逐的大男孩了

六月初十的夜晚，我收到密報，北齊王獲得高人協助，在與北城冥交戰處設了失傳已久的幻影迷蹤陣，如今北城軍越處敗勢，當下我便再也按耐不住心情，匆匆收拾了工具，便連夜飛奔至江南城，途中只來得及發了一封密書分別給師父和北城冥，我無法想像若是這場戰役北城冥失敗了，他將遭受到什麼樣的刑罰，他是那麼驕傲的一個人，迷陣之術並不是他所擅長的，我能為他做的，他所期望的，這場戰役無論如何我一定會讓它成功的！

當我悄悄閃避來到迷陣中心時，才發現一切不如我想像中簡單，史書記載的迷蹤陣和我所踏入的迷蹤陣裡頭有極大的不同，所有迷陣的共通點便是從核心破壞，而這道陣法卻是以活人獻祭，吸收被拐入進陣的靈魂加以釋放更強的能量，最後連施陣者的生命也一併食取，而我也非常不幸的被北齊王所請的高人發現，經過一番惡鬥後好不容易殺死了佈陣的老頭，卻發現自己也落入了迷陣的圈套，部陣的老頭用了靈魂獻祭給法陣讓法陣開始失控，陣法開始急遽變換，原本進來的路也因此扭曲變形，我不得不使用最壞的方法，用心頭血所開啟另一個幻影陣再陣法互相吞噬時自我引爆

這無疑是自殺的行為，在我腦海裡閃過了許多畫面，有師父，師兄們，族裡的長輩，連府裡後山的山坡都想了一遍，最後的畫面停留在北城冥的臉上，我不願去思考這麼做值不值得，在我短暫的27歲生命裡，能為某些人做一些什麼，不至於有遺憾的死去，我想，這便已經是我最幸福、最幸福的事

爆炸的瞬間我並沒有感到任何疼痛，甚至連死亡的感覺我都沒有，直到發現我處在一個白色的沒有任何聲音、物品的世界，我才明白死亡帶給我的，是抹滅了一切存在的痕跡，我漫無目的的在這蒼茫看不見生氣的世界飄行，直至忘記了時間，感官，連那些過往都將一併忘記時，一道陽光突然的照下，未曾閉上的雙眼卻感到一股疲倦，等我再度清醒時便來到了那片草原花海

第五章

「看來，妳想起來了」小桑溫柔的說道

「我…我不明白，那也算是一種執念嗎？我對他…不應該是那種感情啊…」

我真的不懂，我對北城冥沒有任何期待甚至要求，我所做的只是滿足我個人對於一起長大的同伴情誼的回饋吧……

「妳不需要明白呀」小桑輕輕摸著我的頭「人類的執念分為很多種，愛人，親人，友情，最常被混為一談的感情呀，當妳感到心痛，不捨，想念，或是掛礙，腦海中浮現的怎麼都是那個人的臉呢？妳一定是這麼想的吧～不過跟隨著你的心走，一切也許便會有答案呢」

「跟隨我的心走……」我低頭看著手心裡的扶桑花，每一個我和北城冥的回憶讓我的心感到前所未有的刺痛，那一晚，將我最珍愛的花送給他時，或許我就已經明白心動的感覺了……只是我……太晚發現了……

「我……該怎麼做……？」

「和我交換，真心誠意將執念交給我，念出我的真名，妳有一次和他交談的機會，你考慮清楚了？一旦沒有了執念，妳便只能重新踏入輪迴，這一世的記憶都不再存在了，妳甚至下一世也可能不會和他相遇」

「我想清楚了，我不後悔，當初引爆時我也沒後悔過，我相信我們的緣分，我和他……就算下輩子不在相遇……我也會一直等他來找我的……但我還有話想告訴他讓他明白我的心意」

「那麼，請念出我的真名和妳的諾言」

「万俟桑，吾願將畢生執念交付於汝」

淺淺一笑，女子抽出了一把琵琶悠悠念道

「那麼，由我為妳彈奏一曲專屬於妳的渡魂歌： 月色寒 獨憐誰家青石板

檐角珠光續了又斷 恰滿成一盞 她說相識是緣 他言別離時難 一夜燃

盡在漁火闌珊 風華寺 雪月庵 看樓臺多少又轉幾度春來 太湖蕩白帆

天目湖初暖 江水如藍 風不言 吹散多少華年 回眸一笑間 淡了明月

罷了當日花臺前 亂紅飛濺 執手說一生緣 在橋頭並肩 連紙傘都碎

在江南煙雨天

月色暖 流過誰家青石板 雨未幹斷了又續 相思成一盞 不說重逢是緣

不言別離將難 今夜風月沒漁火闌珊 莫回望 流水落花不禁看 不若

將韶華換作 輕歌與酒伴 幾番山花爛漫 幾回霜林盡染 依舊是這場煙雨

不散 風華寺

雪月庵 看樓臺多少又轉幾度春來 太湖蕩白帆 天目 湖初暖 江水如藍

風不言 吹散多少華年 回眸一笑間淡了明月 傘下說一生緣 遮不住

這場雨 碎了江南煙雨天」

紅頭繩兒——後記

普二二 張晏熏

沒有妳的一路上，我孤獨的走過了二十年。

那夜，晚風依然輕拂著我的臉龐，清脆的雨滴滴答答落在我的手臂上。十步之於，變瞥見繫著紅頭繩兒的女孩，她望了望我，便朝我走去，那莫名熟悉的髮香撲鼻而來，我略帶點興奮的神情向那女孩打招呼，她，不就是紅頭繩兒嗎？原來她沒死？她活著？她還活著！

「請問ㄟ書店怎麼走？」女孩似乎不領情，只見她如機器般問路。

笨拙的我開了口：「妳怎麼從鐘底下逃出來的？近來可好？要是校長見妳還活著，一定感到非常欣慰！」但只見那女孩低頭不語，晶瑩如珍珠般的淚珠緩緩從臉頰兩旁滑落了下來。我靜靜的望著她，頓時明白！這二十年以來，獨自承受孤苦的可不只有我呀！

紅頭繩兒擦了擦她的淚珠，那顫抖的聲音微微的說著：「你是誰？為什麼知道我的事？」

「那封信……。」

不知怎麼與她解釋的我，丟了句不負責任的話便轉身逃跑。那固執的女孩追了上來，氣喘吁吁的對我說：「是妳把信塞在我口袋吧？我看過那封信了，但在我逃離防空洞後，那封信就被封狠狠吹回洞裡了，對不起……，我沒把它收好……。」那女孩細緻的臉龐紅如蘋果，我的心也莫名停止跳動，快窒息般的對她說：「是真的……，這二十年來從沒變卦。」

「我其實……從以前就知道你的心意，只是我都默默收在心底，很不巧的，我也和你一樣。」這句話瞬間湧入我心坎，奇異的心跳聲和著雨聲，奏出甜蜜的樂章。

大雨洗禮過後，我們變得更親近了。我的腦海莫名浮現那封曾經被壓在鐘底的告白信；曾經小男孩對小女孩的愛慕之情；曾經紅頭繩兒那最甜美的笑容。這一切，來的多麼巧妙呀！緣分，總是出奇不意。

直到紅頭繩兒輕喚了我一聲，才打斷了我的回憶錄。

「那個……，暫時先不要跟爸爸說我還活著。」

「好的。」我不好意思多說什麼，深怕我心愛的那女孩兒又想起了傷心往事。其實，自從二十年前在鐘旁與校長分開後，就再也沒見過他，失蹤似的，不連絡了。我聽說過，校長環遊世界去了；但也有耳聞他因過度思念女兒而病死了；另一種說法則是校長隱姓埋名，不再理會凡塵世俗……。

紅頭繩兒失蹤的那些日子，電報和路上一直都有紅頭繩兒的消息，但結果總是抱頭空，認錯了人。我想，一定是校長四處拜託別人的吧？否則，這麼疼愛女兒的一位父親，怎麼可能用推測來斷定女兒的死亡，他一定是想了成千上萬個辦法來探詢女兒的下落，在找到女兒之前，怎麼能先倒下！

我走到紅頭繩兒的髮後，溫柔的為她繫上剛剛因追趕而滑落的紅色絲帶，似乎感受到電流的女孩，趕緊把頭瞥到了旁邊，害羞的說：「除了爸爸，我沒讓其他男生碰過我的頭髮……。」

「沒關係的，我只是看妳的絲帶快掉了。」微微一笑的對她說。

紅頭繩兒順了順她秀長柔順的頭髮，一絲絲熟悉的髮香又再次觸動我的嗅覺。

「我們改天再見吧。」白嫩的雙手遞出了一張名片，便含情脈脈轉身離開，我望著她溫柔寂靜的背影，直到那紅絲帶消失在人群之中。

當我回過神來，細讀名片上字的同時，才發現，原來紅頭繩兒是一家出版社的總編輯。

我深愛的女孩，從小到大都如此優秀。

幾天過後，我接到了一通電話，是紅頭繩兒呀！

「我遇見爸爸了……。」顫抖的哭泣聲直刺入我的心臟。

「校長。」我帶點不安的回答。

「他……竟然在街上乞討，他不是校長嗎？怎麼能在街上乞討？你說我是不是太不孝了？我想要給他一個驚喜的……，我本是要跟他說女兒回來了！請他不用再思念我了！但……他竟然認不出我！他竟然向我乞討了！」紅頭繩兒哭得無法自拔，這震撼的消息突如其來，也使我腦袋空白了一會兒。我輕輕的把她擁入懷裡，希望能減輕她的痛，希望我能安慰她。

過了好一陣子，我才開了口，對紅頭繩兒說：「校長他只是一時認不出妳，因為妳長大了。明天我就陪妳去接他回來如何？」

「你說的可是真的？爸爸沒有忘記我。」頓時我漸漸看到女孩停止哭泣，緊縮的眉頭才慢慢鬆解開來。

隔天，我守著約定，與紅頭繩兒一同找到了校長。女孩擔心的問了問面前顏色憔悴的老男人：「爸爸，記得我嗎？」

「妳是……。」那男人虛弱的回答。

「我是紅頭繩兒呀！你還記得我嗎？」

「妳是我女兒？妳沒死？真是太好了！」面色蠟黃的男人露出了他燦爛的笑容，並且伸手抱住眼前這位亭亭玉立的公主。

「爸爸！我們回家好不好，這些年辛苦你了！是女兒不孝，女兒帶你回家。」說完，紅頭繩兒便牽起校長的手，步履蹣跚的走進了車裡。

「你是……那位男孩對吧！哇！都長這麼大了呢！謝謝你照顧我女兒，辛苦你了。」

「我不辛苦，你們能重逢真是太好了。」我從後照鏡隱隱約約看見那對父女幸福的表情。

一年過後，校長答應了我與紅頭繩兒的婚事，雖然捨不得，但作為一位爸爸，總希望女兒有個好歸宿。

校長牽著紅頭繩兒步入紅地毯將她交付給我的那一刻，我就已下定決心，一

定要讓我愛的女孩永遠幸福。我們在神父的面前互相交換誓言、戒指，認定對方就是自己即將守護於一生的人，永不背棄彼此。

那段日子

普二 陳育瑄

在熟悉的巷道，景物依舊，人事已非，美香還是側背著高中的書包，但身邊卻少了他，在這寂靜的道路上，他顯得更寂寞，也許寂寞是每個人必須走過的道路，但一個人走著，更覺得這段路特別的漫長。

不經讓美香想起那個人，就是那個學長，在他國一時認識他，那時的美香非常的純真、可愛，也就是這個原因讓學長特別的著迷，在某天的第二節下課鐘聲響起，學長到福利社，買了一瓶多多，並拿去認識美香，想跟他認識，美香不敢亂拿陌生人的東西拒絕了，但學長並未停止行動，開始在 Facebook 上開始尋找美香的蹤跡，終於找到了，「你知道我是誰嗎？」學長問著，「不知道耶。」美香誠實的回答，「我就是上次拿一瓶多多給你的學長啊！你知道嘛！我有一個妹妹跟你長得很像，他叫林怡青，我們家的人都叫她青青。」學長激動的說著，「真的喔！」美香憐憫的回，就這樣兩人開始在臉書聊天，在每個星期一到五學長準時的帶著一瓶多多，來到美香的教室門口等待他出現，同班同學也開始好奇美香與學長的關係，美香總是害羞的說：「就只是學長而已。」但心中卻已開始對學長有好感，美香的好朋友佩欣知道這經過，所以也常常在私下噓她，但他們倆的感情依舊很好；「你能不能當我的乾妹妹？」學長期盼的傳送訊息，「好」美香毫不猶豫地回，一開始的她只是憐憫學長，覺得他失去一個妹妹很可憐，但學長在一學期裡一個禮拜七天，星期一到星期五下午第二節課，準時地拿著一瓶多多出現在美香教室門口，在 365 天中，學長也是每天打視訊視訊電話給美香，尤其在晚上 10 點多快 11 點時，學長總是貼心的傳訊息「妹妹該睡覺囉！已經快 11 點了，這麼晚睡對身體不好，快睡覺吧！晚安！愛你呦」，這所有的一舉一動打動著美香的內心，讓美香不覺得他只是乾哥哥。

「又是鳳凰花開的季節」司儀在講台上念著手上的稿子，學長要畢業了，美香是在校生與學長這個畢業生隔著很遙遠的距離，這也說明著兩個人的生活會變得更不一樣。

在那一天，Line 的動態更新出現了學長與一個女人的合照，這對美香來說是一個晴天霹靂的消息，「這個女生是誰？」美香很生氣地跑去問學長，「我堂妹」學長淡定的說，美香選擇相信學長，但學長動態的更新速度越來越快了，而且常常發一些感性的文章，卻跟自己沒有關係，美香開始在臉書尋找那個女生，不久之後找到了，從對話看來，他們毫無親戚關係，有的只是曖昧罷了，美香當然很生氣地跑去跟學長對峙，學長的理由卻是不想讓雙方受到傷害，所以才沒有坦承，在這之後學長與那個女生的動態出現的更平凡了，因為已經東窗事發了學長不需要再隱瞞了。美香不想要有這種複雜的關係了，決定要跟學長斷乾淨，畢竟他對學長不只是乾哥哥的關係，但學長說「我還是你哥哥，你還是我妹妹，我們的關係不會改變的。」

美香答應維持這種關係，但事實卻不向學長所說的一樣，他慢慢開始疏離她了，曾經的熱線已經不再了，有的只是寂寞與回憶而已，美香很失望的刪除了所有的訊息，便沒有再回最後的訊息，就這樣兩人沒有在任何聯絡了。

有天手機響起電話號碼是保密號碼，美香害怕的接起電話「喂」，「對不起」電話的另一方慚愧地說，那熟悉的聲音，對就是學長，學長說：「我晚點可以打視訊電話給妳嗎？我有好多話要跟妳說。」美香猶豫地說：「ㄟ：好」就在之後美香把鈴聲開得很大深怕錯過學長的來電，電話終於響起，「對不起，我那時候不適故意疏遠你的，我後來又換了一個新女友，她占有慾很強，把我所以臉書的女好友都刪掉包括你，所以我才沒有繼續跟你聊天，但最近我們分手了，她一直怪我對她不夠好，但我已經潔淨我所能地對她好了，我付出了這麼多，她最後卻一走了之，我真的心痛。」美香心疼的說：「沒關係啦！是她不懂得珍惜你。」兩人便又開始熱線，美香每天都安慰著學長，學長也開始對美香回到最初對他最好的時候了，美香以為這一切是上天的安排，讓她有機會跟學長重來，她更加珍惜這一切，在這兩年來在她的內心深處她從未忘記學長，所以她很快地就接受學長的道歉，在聊天中，美香也常常暗示著自己很喜歡他，但學長總是說：「我配不上你，你這麼優秀我這麼愛玩，你跟我在一起會很辛苦的，我現在唯一能做的就是保護你，而且在這一年內我不會再交女朋友，我這一年要好好保護你，不會讓你受到任何的委屈。」經過半年後，江山易，改本信難移，學長所說的再次又變成信口雌黃了，她這次也是偷偷的交了一個女朋友，一開始美香有發覺到，但她也說他們沒什麼關係，到是因為美香跑去搜尋女生的「Q才又東窗事發，以前的用詞還是可以用「我還是你哥哥，你還是我妹妹，我們的關係不會改變的。」這招很好用美香再次相信了，但時間又證明一切，最終兩人還是沒有再聯絡了。

曾經有個大手暖暖的牽著她，儘管在大的風雨，他們還是牽著彼此的手，走過那段風雨，那些日子真的很甜蜜

只為等待你

普二 陳怡君

「哇，好可愛的小女孩！」那是他們第一次見面，他楚濔宇——十四歲；而她唐曉雨——四歲。

濔宇在不曉得愛是什麼的時候就深深地愛上了曉雨，愛上了還粉粉嫩嫩的她，那是他的曉曉。

在濔宇十八歲那年，受到寵愛的曉曉突然失蹤了，她的父母因為擔心自家女兒凶多吉少而一夜白髮，得知這消息的濔宇備受打擊，為了尋找他的曉曉，濔宇在黑白兩道都擁有極大的勢力，人稱冷烈王子。江湖上都流傳一句話「寧可惹怒閻王爺，也不要輕易觸碰冷烈的逆鱗」

十二年過去了，濔宇還沒放棄尋找曉曉的念頭，每天都派人打聽所有二十歲女子的消息，一一地和他的曉曉做比對。

然而在風和日麗的某一天，濔宇準備和幫派大老們商量派中之事，突然在包廂門口與一位神似曉曉的女人擦身而過，瞬間，一顆心撲通撲通的狂跳，濔宇清楚的知道，這十二年裡，除了曉曉，沒人能再讓他怦然心跳，就算他的兄弟們讓一個妖豔的美女脫光站在他面前，濔宇還是沒感覺。當他從驚訝之中反應過來，轉身之後卻又不見女人的身影，彷彿剛剛那是一場夢境。

一個禮拜後，下屬白靈回報一個消息，「老大，唐寧街被突發勢力佔領，查不到那女人的背景，背景是空白的，只知道她美的妖豔，極少人看過她的真面目，被道上的人稱為夜魅。」在黑白兩道橫行的冷烈對那突然冒出的女人感到極度的好奇，決定去會會這敢搶他地盤的女人，便命令白靈去聯絡。

到了約定那天，夜魅騎著顯眼的紫色重機，呼嘯而過，當濔宇轉身之時，夜魅已經下車脫下安全帽，甩動她柔軟的秀髮，回眸妖豔一笑。濔宇此時的心情是澎湃的，「這女人……這女人的模樣多像曉曉啊！」不過那充滿殺戮的眼神和妖豔的氣質卻和曉曉大相逕庭。

夜魅相當不喜歡濔宇此時的眼神，透過她的雙眼卻望向遠方，夜魅立即出拳，卻在觸及濔宇的前一刻收拳，出腳踢至後方，而此時濔宇的拳頭已在來人的肩膀上，來人的刀落地且向後飛了出去，夜魅轉頭看向來人，此時嘴角溢血、手臂下垂，顯然是受了重傷的男人，看著濔宇，艱難地說出「老大……為什麼……為什麼要保護那女人？」

原來，來人正是掌管唐寧街的二堂主，正悄悄準備幹掉大堂主之時，得知唐寧街被占領，大堂主受重傷，就打聽到今天老大哥要和夜魅談判，不顧一切想殺了夜魅，取而代之。可惜夜魅不是他想像的弱，試問能當上老大的人會弱嗎？只能說二堂主腦袋真的搞不清楚現實和虛幻。

濔宇也沒預測到自己竟然會出手幫助夜魅，卻更沒預料到夜魅的反應如此快，力度如此大，看向二堂主，明顯是傷到五臟六腑，呼吸的氣只進不出。

「他是你派來的人？那你又為什麼要救我？」夜魅似笑非笑的看著浩宇，就算是被全世界的人誤會也毫無畏懼的浩宇，此時想解釋著什麼，夜魅卻已經轉身進入〈極樂世界〉，這個開幕三天就天天座無虛席的酒店，這……是夜魅的店。

「老大好！」宏亮且整齊劃一的問候聲，顯現了夜魅下屬的訓練有素，以及下屬對夜魅的尊重和愛戴。「給我一間包廂。」「是的，夜姐！」

進入包廂後，「我……」「如果今天是想來要回唐寧街，那你還是死心吧，我的東西不是輕易能被奪走的。」夜魅打斷浩宇的話，自顧自說著。

「曉曉！」「你叫誰？」夜魅警惕地看著浩宇，因為怕會有人傷害到自己的家人，想著「明明組織裡知情的人都被我丟到大海裡了，他是誰？」此時整個包廂的溫度瞬間降低，甚至連大廳的服務生都以為是冷氣故障，忍不住縮了縮身體，搓搓手掌心。

是的，夜魅是一個貨真價實的殺手，她八歲那年是被殺手組織帶走的，組織洗掉她的記憶，卻沒想到一次的行動，讓她想起她不是孤兒，而是被組織強行帶離她美滿的家，所以她讓自己坐到「最強殺手」的位置，強大到組織沒有人能動的了她，之後悄悄展開報復的計畫，殺光了組織的頭頭，放走了被囚禁在組織的殺手，回來尋找她的父母。

「曉曉！我是浩宇啊！你的浩哥哥！」夜魅看向對方的眼睛，沒錯，藍色眼睛、眉毛中間有一顆痣的男人，那是他的浩哥哥沒錯。「浩哥哥！我爸媽呢？帶我去看他們！」對夜魅來說，父母是生命之最，而浩哥哥是她生命的第二。「我就就帶你去！走！」浩宇激動地拉著曉曉的手，人稱冷烈王子的那個冷，不適合用在曉曉身上。對於曉曉，浩宇永遠是如烈焰般的熱。

接到浩宇電話的曉雨媽媽早已在門口等待多時，等待著那十二年未見的女兒。「曉曉，媽媽終於盼到你了。這十二年過得好不好？」爸爸和媽媽激動的落淚。

不是不會懷疑這夜魅的真實身分，而是夜魅長得跟她母親完全一樣，而且脖子上還有彼岸花的刺青，這朵彼岸花是任何人都模仿不來的，因為這是母親親自為她設計的，所以百分之百確定這就是他們的曉雨。根本沒想到彼岸花刺青真的讓曉雨和他們如故事般分離。

母親的行為讓夜魅感動到落淚，這十二年來，組織不會問你好不好，只有服不服從，任務成功或失敗。十二年來，不管受到多大的委屈或痛苦，夜魅不曾哭過一回，拼命咬牙撐過來，卻因母親的問話而落淚，因為這是她渴望十二年的親情。

媽媽沒有問她去哪了，只有問她過得好不好，不管外面的事業做多大，不管她的女兒夜魅，是江湖上人稱死亡殺手，只要回到家，永遠是父母的小孩，曉雨的媽媽知道曉雨是被逼迫的，在組織裡，弱肉強食，你不學會殺人，那你就會是被殺的那一個，想往前走一步，就要學會踏著別人的屍體往上爬。

就連浩宇在旁邊也不禁落淚，他等了十二年，整整十二年的等待，終於讓他等到了他的曉曉，他不敢想像曉曉這十二年的生活，第一眼見到曉曉，強烈的殺戮之氣不是只有殺一兩個人就有的。冷烈王子的冷是因為還沒找到他的專屬唯一，

對於一個心裡面已經住了人的人來說，他的熱情只需要對她綻放。

一年後，浩宇和曉雨結婚了，而魅也將所有的勢力交給浩宇，當一個悠哉悠哉的新娘子。浩宇的疼愛羨煞了世間各人，世上所有的女人都想像曉雨一般的被疼愛，過著每天是熱戀期的日子。

通往學校的路

普二 2 陳玥涵

今天還是一樣的好天氣，天還是一樣的藍，雲還是一樣的白，悠閒地走在路上，準備往學校的道路前進，開啟我美好的一天。為了避免炙熱的陽光，烘烤我，我一路躲避著陽光；為了避開吵雜的人車，擾亂我，藉此享受生活中的寧靜，我選擇了小巷。也因為太過於炎熱將易脫落的眼睛摘了下來，殊不知，我即將發生悲劇……

就在轉彎處，隱約看見斜前方有個人影，中年男性吧？畏懼陌生人的我，很自然地往右避開，就在快接近時，他卻突然走了過來說：「都不用打招呼的嗎！」

阿！這個人似乎有點眼熟，近看再近看——

啊！！支……支……吾……吾地說：「校……校長好！！！」

原本想躲避人群，天知道遇到大咖級的角色人物！

還好，今天不是穿制服，要是被記住，可就有趣了……

睡著的貓和他

普二 陳渝欣

那是我私藏的畫面。

從三樓晾完衣服時，發現客廳是異常安靜，遙控器死沉沉地被擺在冰冷的茶几上，沙發的座墊毫無凹陷，看著看著，沉寂長出了蜘蛛網，彷彿許久沒有人待過。

是去了哪裡嗎？他。

五味雜陳在肚子裡翻滾，索性轉身找尋家中的小傢伙陪伴自己突破寂靜重圍，我呼喊了牠的名字，「伊莉莎白？」

通常叫一次牠都不會出現，得要好幾回才勉為其難過來磨蹭一下，除非心情漂亮，便會優雅的朝你踏步而來，還輕聲喵喵叫。

「可今天卻怎麼呼喊都不見蹤影。
怎麼搞的？」

在客廳與飯廳間來回踱步著，些許煩絲纏繞著心頭，可又想著這不是消磨時間的好方法，便一股坐向沙發，打算看看電視好等待一人一貓的出現。

但卻在這時發現了他們的存在。

「……」

這是在玩捉迷藏嗎？

趴倒在沙發上，我盯著躺在地上的他們。

伊莉莎白伏臥在他的胸膛上，隨著一上一下的呼吸韻律，如搖籃般睡得十分安然，而他也不例外，雙眼微閉，長長的睫毛投下片陰影。

怎麼說……突然有種溫馨可愛的感覺？

心癢癢，手也跟著癢癢。

喀擦一聲。

然後這個瞬間被我當成了手機解鎖畫面。

微微一笑，不打算就此叫醒他們，而是跟著躺在沙發上，一同步入如幻的夢境，是此刻寧靜下給予的選擇。

——話又說回來，躺在桌椅間的空隙，不難受嗎？

妳，還好嗎

普一 2 葉羽柔

吵雜，滿布著周遭；視線，框限在一人身上。

那人拖著行李箱，一步一步踩著高跟鞋前進，瘦弱的身材令人忍不住想緊緊抱住她，將她攔在懷裡秀疼。

「——」突然地，她停下腳步，轉身望向我，細緻的臉蛋上帶點些許的落寞，但她還是笑了出來，就如日出般那樣的優美，「送我到這就可以了。」

「但是……」

「你還有工作要做吧？遲到了可就不好了。」

「……」她沒說錯。

見我沒回答，她輕輕嘆氣，「那我走囉，掰掰。」

向我招手後，接著轉身拉著行李就走。

我只是怔怔地望著她遠去，不知道為甚麼，心裡充滿酸處。

兩年，我們兩年的緣分就此結束。

那都是從那個時候開始的——

那時她還只是一個在路邊替人話來賺取生活費的女孩，而我也只是個不被重用的白領。

這天我和平常一樣回家，突然停下腳步。當我回過神時，我已坐在她的面前請她幫我畫畫，我靜靜的看著她，不知過了多久，她畫好了，我拿著那張畫雀躍的跑回家。

從那天之後，我每天都去那邊請她幫我畫畫，久而久之我們慢慢地熟悉彼此，我也了解到她是一個單親家庭，和一個身體不好的媽媽相依為命，從小就希望能夠出國學設計。

有天晚上，我接到她的電話，電話另一邊只傳來「嗚嗚」，過了一段時間她才慢慢地開口。

「我媽媽剛才去世了……」

接下來的那段時間，我向公司請假，專心地陪在她身邊。但我不忍再看到她每天失魂落魄的樣子，終於忍不住地大聲說「跟我在一起吧，讓我來做你的家人，讓我來照顧妳。」

或許是感受到我這段時間的真心，我們終於在一起了。

每天我下班回家，就到她打工的地方等她收攤再一起回家，雖然每天的生活一成不變，但這也是我們最幸福的一段時光。

這天，老闆看到了我的企劃案，對我十分賞識，要求我做出這次新一季的包裝，如果成功的話就可以順利的升職，為此我每天加班，也慢慢得減少和她的相處。她不忍看我每天早出晚歸，而自己卻甚麼都幫不上忙，就自己畫了一張設計圖給我。

「這是我自己畫的設計圖，希望能幫上你的忙。」

「真的嗎？太好了！我原本就想請你幫我畫一張設計圖，想不到你已經幫我畫好了，果然我們真是天生一對。」

她的設計圖讓老闆很滿意，我也順利升職。但在某個陰錯陽差下她的設計圖被一位享譽國際知名度的設計師看到，並表態他想給她一個出國學習設計的機會。

「小姐，我非常欣賞你的才華，現在我給你一個機會，讓你能夠出國學習設計。」

「謝謝您的賞識，但我不能接受。」

「為甚麼？在那裏你可以學到更多的東西還可以認識許多同樣愛好的人，彼此分享，從中學到經驗，難道你不需要這個機會嗎？」

「我……」

「算了，我再給你一段時間好好想清楚你到底要甚麼，想好你再告訴我吧！」

這個時候我清楚感受到，是我擋住她繼續前進的道路，我是她最親近的人，我是多麼的清楚她有多渴望這個機會，現在，她卻為了我放棄這樣的機會……

「我們……分手吧」

很淡然地，他拋出這句話，但卻並非他內心所想的，其實他想成為那個陪伴她攜手伴老的人，其實他想叫她不要去，但，他就是說不出口，他就是無法這麼自私的求她留下。

「咻——」

諾大的飛機飛往無際的天空，在那渺小的體積裡，承載著遊玩的旅人，同時也承載著那份屬於彼此的美好回憶。

轉身，他離開。

「再見了，我的摯愛。」

驚蟄。春雷始動地始開。我想那個夏天過於磅礴的兩大概也是一種預兆。所有的雨的前世今生都記載著所有的歷史，從神創世記初，水就存在，從那時開始，每一滴雨就開始了宿命，記載著歷史上的前世今生。

漫長的海底隧道，只有三三兩兩的遊人。一群國中生追逐嘻笑著，快速地奔跑通過。人類的聲音夾雜著海生館裡眾生的細碎耳語。這大概是種跟陰陽眼很類似的的能力，能夠聽見眾生的聲音。

坐火車半天等了一個小時搭上了接駁車，好不容易來到南台灣的海洋生物博物館，千奇百態的翻躍的座頭鯨雕塑噴灑著夏季閃耀的水花映入眼簾，湛藍海水在微微亮光透撒下，輝映底部各式仰賴珊瑚間生態系的熱帶魚，五六隻振翼輕掠飄過的鬼蝠魞撥開角落間群聚一團的尖翅燕魚。「真是一群愛說話的傢伙。」

但是那個聲音的主人不是牠們。不論是做夢還是日常，尤其是雨季的時候更是嚴重，難以假裝聽不見的那個悲傷的聲音。聲音呼喚著。

蜿蜒的海底隧道盡頭，滴滴答答如金鈴的高音共鳴聲，時而傳出咯咯如孩童的笑鬧聲，海生館二樓間，一隻喙短、隆額、脖子短、無背鰭的龐然大物，隔閡著前方花俏熱帶魚群，待在這海底隧道的盡頭。

「真的看見你了，你卻好像不怎麼想跟我說話呢」隔著強力玻璃，只能拍出一片模糊的水。「今天沒有拍到什麼好照片呢。」快速的翻著單眼裡的照片，一股煩躁的情緒跟這裡的空氣一樣濕黏令人不悅。面對館員奇怪的眼光，攝影師這個職業正好派上用場，用來抵擋被當成喃喃自語的瘋子的眼光。

寬闊而短的兔唇嘴吻，是永存於這隻純白的大生物大白臉上的一抹微笑，這隻靜悄悄鮮少出聲的白鯨——貝魯卡斯。是那年夏天召喚我前來的理由。

貝魯卡斯

「雨呀！雨呀！你成天叮叮咚咚地敲打我頭頂上那片黑色鐵皮，何時才能填滿地球上70%的海水，淹沒剩餘的那30%的大陸啊！我成天待坐在這彎形大浴缸中，朝著出水口鳴唱這些時高時低如鳥鳴蟲鈴的鯨聲，等的就是你淹沒大地，穿過這片唯一通往外頭的出水口小窗，帶領我奔向汪洋。親切的回聲定位呀！雖然已久未操作你，但你是我的隱形望遠鏡，等我游回大海，你該引領我在茫茫的色調不同的汪洋中尋找北緯五十度到極圈的界線，回到有浮冰的俄羅斯的白令海。雨呀！你再下大點吧，水族館裡的同伴都因敗血症死亡，我早已不想再待在這招呼那些臉貼著玻璃的無趣人類了。」眼前這個在玻璃缸前徘徊一上午的人類就是

那能聽見我呼喚的人嗎？還是只是同那些抓我來的人類一樣？我只能從每滴水裡面去懷念我的家鄉，好想要再自由的游泳。如果你能聽見我的聲音，請讓我自

由。」

「你的聲音在我的耳邊響起，震耳欲聾。貝魯卡斯。」小小水缸裡永遠微笑著的大白臉發出那樣悲傷的哀鳴。其實我很明白，牠也很明白。今生牠大約是無緣回到大海當一隻自由的海中金絲雀了，無拘無束的高歌。十年之內七個同伴相繼過世的寂寞已經讓牠再也沒有心情歌唱，但是太寂寞了。這個小小的水缸外來去去的每一個臉孔，再也不會回來，就像那些早已經被遺忘的同伴再也不會回來。只是奔跑著快速通過。

「貝魯卡斯，每一年第一滴雨落下的時候，我會回來。我答應你」自由大約是無法替你完成了，只能這樣微小的答應著這樣的承諾。

「今天沒有拍到什麼好照片呢。」快速的翻著單眼裡的照片，聽見了聲音，卻什麼也無法做，一股煩躁的情緒跟這裡的空氣一樣濕黏令人不悅。我只能這樣想著：「所有的雨的前世今生都記載著所有的歷史，從神創世記初，水就存在，從那時開始，每一滴雨就開始了宿命，記載著歷史上的前世今生。貝魯卡斯，在未來的某一個雨季裡，再也聽不見妳的聲音的時候，我想那時候的你也跟著雨季的雨開始了你的自由。」

無題

普二 鄭炅鎬

大家好，我是神

我今天因為閒得發慌而決定問你們這些多到讓人覺得礙眼的人類一個問題。假如這個世界上每個人都擁有超能力的話會發生什麼事呢？當你們聽到這個問題的當下你們或許會想著連這個世界上最偉大的天神也會中二病爆發，這個世界也真的是沒救了。假如你們真的這麼想的話，我必須說人類會滅亡真的不是沒有原因。

我可是神，我可以自由創造任何世界，無論是地獄還是天堂只要我手指動一下馬上就可以創造出來，也可以說我本身的存在就是一個大外掛啊。

好了，廢話不多說，那現在就來和我一起來觀看這場世紀好戲吧。這可是夢寐以求的VIP好位子，錯過就算等到下輩子也看不到了喔。

拉斯特雷，位於拉提亞大陸的最南端，是一座大城，而這座大城是每個精英超能力者的聚集地。而在這個忙碌的城市中有一個極為不起眼的事務所，上面的招牌大大的寫著【超能力事件處理事務所】。

我已經創造了這個世界，也把故事的地點設定好了，接下來就是靠你們的想像力了，難不成你覺得我會把故事說下去嗎？別開玩笑了，神才不會做這種像是吟遊詩人一樣的事，故事是要由自己創造的才叫故事，如果任由別人去創造的話那不是一點樂趣都沒有不是嗎？

先申明一下本大神絕對不是因為想不出來才這麼說的喔！

說了這麼久我都覺得累了，如果以後有機會的話我們一定還會在相見吧。畢竟我是依靠信仰而存在在這個世界上的阿！

告別

普一 3 吳家洋

她拿起電話，撥出了熟悉的號碼。「對不起」她的語氣帶著一絲哽咽，而電話那頭仍然沉默。

「我……知道我做的事情一定讓你傷透了心。那時，我還是沒有辦法確定是否可以接受你。畢竟當時，我才剛結束一段感情，所以那個時候，我還是感到很迷惘。其實你對我做的任何一切，我完全全的都看在眼裡，我也明白你對我的用心。而且我一直以來都知道你喜歡我。可是你卻像個怪人一樣，明明喜歡我，卻跟我說你只把我當成最好的朋友。只不過你最後還是跟我告白了，其實我的心裡真的很高興，但是我卻不知道為什麼，只跟你說我還是無法決定能不能再走入下一段感情。那天你失望的神情，我始終沒有辦法忘記，看到你那個樣子，我感覺非常的愧疚。後來你又跟我說你不知道我的心裡到底有沒有你的存在，你也真的不知道我的心裡到底在想些什麼。你最後跟我說，如果我的心裡真的沒有你，但也還忘記不了前任的話，就去好好的追回自己的幸福吧。那天，當你說到這裡的時候，我哭了，但你沒有說什麼，只是輕輕的拍著我的肩告訴我「你要記住，不管你們之中存在著什麼樣的問題，你一定要好好的提出來解決，否則還是會繼續犯下曾經犯過的錯誤，你們還是會再次陷入惡性循環。」當時，我深深的領悟到，你是那個真正認真對待我、認真去愛我的人。你曾經說過，你和別的男生不一樣，不會積極的去認識任何的女生。你也說過，別的男生有辦法再去認識他的女生，你不知道要怎麼認識，也沒有那個勇氣。你為甚麼可以怪到在被拒絕的當下還可以既正經又冷靜的告訴我，要去好好的追求自己的幸福？可是我……就是喜歡你的怪！我都還沒有接受你！但你卻這樣離開了……。」

說到這，她已經無法控制自己的情緒，開始崩潰大哭，眼淚從她的臉頰上一滴滴的落下，沾濕了衣襟，思念像湧泉般的填滿了心頭，回憶一幕幕的在眼前出現，她懷念兩人過去發生的種種，更是懷念那個打從心底深深愛著她的怪男孩。話筒從她手中落下，而電話另一頭傳來「您撥的電話已關機……。」

這天，灰濛濛的天空正下著雨。殯儀館靈堂內，她的手顫抖著，緩緩的摸著他冷冰冰的臉，「對不起……我愛你。」來不及的告白此刻從她口中說出來了，但再多的言語也無法喚醒深深沉睡的他。而她的心裡，只剩下滿滿的後悔。

外頭已是滂沱大雨，而她的心沉痛不已。幾天來的悲傷讓她無心與外界聯絡，當她再次拿起手機時，發現一通來自他出事前的留言。「嗨：妳好嗎，雖然我：被妳拒絕了，可是我很高興可以遇見妳，因為有妳，我感覺我生活變得更精采了。我好像從來都沒有說過為甚麼喜歡你對吧？其實，是妳的善良吸引著我，畢竟那是我所做不到的，非常單純的理由，但我卻被妳如此牽絆著，謝謝妳的出現，帶給我曾經的美好。還有：不管怎樣，我還是會愛著妳：」這時充滿悔恨的眼淚再度從她眼角滑落，她後悔自己沒有好好把握真正愛自己的男生，更是後悔當初的

心口不一而導致遺憾。她拿起安眠藥，顫抖的說出「我真的好想你……」。

當她失去意識時，她看見他了，他的臉上帶著一絲憔悴，眼神充滿著哀怨，正說著「妳不要讓愛妳的人傷心……」。當她醒來時已經在醫院了，也昏睡了整整七天。她不斷回想起他的面容，心裡也想著自己也真的夠傻，他一定不會想到自己這一副模樣的。但是自己對他的思念就像海嘯，當思念來襲時，情感總是淹沒了理智，總是無法控制情緒大哭一場，卻也常常想起，深愛自己的男孩也許希望自己能幸福。就這樣她時常掙扎在理性與感性之間，雖明白自己該振作起來，但也常被思念給吞噬。這天晚上，他來到她的夢裡「妳一定要好好的去找尋自己的幸福，雖然我愛妳，但也只是變成妳生命裡的過客，所以：把我放下吧！」當她醒來時已經是早上了，她想起夢中他說過的話「我也：真的該好好振作起來了。」於是她拿起了電話，再次撥了那支已經關機的號碼「謝謝你……再見了。」

多年後，當她穿著一襲雪白的婚紗，後面拖著長長的裙擺，雙手捧著鮮紅的捧花，幸福洋溢在她的臉上，當教堂鐘聲響起，她再度想起當年那個深愛著自己、希望著自己幸福的男孩。她露出幸福的笑臉，望向天邊，心裡想著「我現在：很幸福。」

令人煩躁的鐘聲響起，教室頓時充滿了聊天嘻笑的人群，對於其他人可能格外享受這自由時光，但我卻不這麼認為。

我喜歡寂靜，喜歡放學後空蕩的教室，喜歡那無人能打擾的學校頂樓想到這，我不經看向窗外的天空

天空像一張藍紙，幾片薄薄的白雲，隨風緩緩浮游著。

驅使著我往頂樓走了過去

走上那一層層看不見盡頭的階梯

我終於來到了那扇門後

推開那厚重的鐵門，心中充滿了雀躍

因為我知道門後就是我專屬的天堂

就在開門的那一霎那

一股吵雜的聲音嚇得我抖了一下

仔細一聽，原來是歌聲：一陣五音不全的歌聲

這也太折磨人了吧，好端端的天堂就這樣沒了

我不經壓低身影，摀住嘴巴，慢慢的向門外探出頭

想要窺探一眼到底是誰能唱出如此「美妙」的歌聲

我看見了她

白皙的臉蛋，淡淡的柳叶眉，眼睛不大卻把她的內心世界展露無遺，小鼻子小嘴巴也顯得極為標致。一尾到頂的馬尾辮更增添了幾分嬌美。嬌小的外形，優雅的姿態，讓人看了不由得生出幾分憐愛。

她專心地陶醉在歌唱世界中

而我也深陷於她的身影，無法自拔

我喜歡他十幾年了。可是我從來沒有表示過我的心意，我怕他會嚇著，所以這份心情我一直埋在心的最深處。

小學入學那天，天性害羞的我不敢跟任何人交談，只好一個人默默的坐在座位上發呆，坐在斜前方的他似乎注意到了我，停止了和別人的交談來向我搭話，他摸了摸我的頭，問我叫什麼名字。從未被家人以外的人碰過頭的我當下就羞紅了臉，支支吾吾了半天擠不出半個字。

這是我和他初次見面的情況，不像小說般浪漫，可這樁事卻是我的重要回憶之一。從那天起，我們成了感情非常好的朋友，別人總說我們個性差異如此的大是怎麼搭上線的。

他會笑笑後勾上我的肩膀說：「朋友就像一本書。除了讀你讀慣的書，你也得看看不同口味的書！」這句話總會讓我消沉，因為我們只是「朋友」。我們是朋友，可是對他的情感不僅是朋友，我沒有人傾訴，只能把對他的喜歡埋在心底，深深的，扮演好身為朋友的角色，小心翼翼不跨過那條線。

為什麼會喜歡上他呢？我不曉得。我想我不是突然對他產生情愫，或許是待在他身邊，日積月累，某天突然發現自己對他不只是對摯友的感情。

好幾次告訴自己該停下，不能再對他產生朋友以外的感情，但越在他身邊，看著他的一舉一動，看著他的一顰一笑，卻更深陷其中無法自拔。

這時「朋友」這個身份就顯得方便，我可以在他身邊汲取他的溫柔，感受他的溫暖，站在他身旁不會起疑。果然每件事都是雙面刃，我不僅討厭同時也慶幸自己有著這個身份，現在我只能靠著這個身份，才能留在他身邊。

早上他一如往常的拎著早餐敲了我家的門，十幾年來都是這樣。他總是會嫌我總是拖拖拉拉的都得害他快遲到，他不知道的是，我想和他獨處多一點時間，即使是那幾分鐘也好。

他今天臉上掛著比平時還要燦爛的笑靨，看見他的笑容，我的心情也跟著好了起來，順口問了他發生了什麼，他卻靦腆的說他交到了女朋友。

我突然後悔剛剛隨口問了他。不要，求你不要繼續說了！

他說昨晚被一個學妹告白，他也注意對方很久了，對她很有好感。接下去的話我不敢聽，我擠出了一個比哭還要難看的笑容，告訴他身體不舒服，想請一天假，然後不理會他的關心就將他推出了門。門關上的清脆響亮呼應著我此刻的心情，像心摔落谷底的声音。

那天，我將自己關在房間一整天，除了哭得雙眼紅腫也怨恨著心意為何傳達不出去，我喜歡他這麼久了，久到他平時有什麼習慣都知道了，說謊的時候會搓鼻子，心情不好的時候會摳指甲……但卻被一個女孩的一句話給奪走。雖然早知道自己的感情是不可能會有發展，但是我也無法誠心的為他和別人獻上祝福。

在那年，我出國留學了，我的家境並不算富裕，在國外是半工半讀，日子並不算舒適，但是我寧願讓自己三旬九食，寧可在陌生的環境中咬牙度過，我也不想回到有著他回憶的地方。

在國外待了將近十年。十年間，我和形形色色的人交往過，這些人有一個共同點，就是有著他的影子。

「你真是殘忍。是我，我不是任何人的替代品，別試圖在我身上尋找別人。」其中有人淡漠的對我說，便離開了。

無論如何，無法克制自己在別人身上尋找他，從別人身上試著得到他的我，狡猾至極。

人總是要落葉歸根，最終我還是回國和他重逢了，以朋友的身份。十年間，我應該已經學會壓抑那份感情了吧。

我回國前他已經結婚生子，他的妻子很漂亮，但從她的行為舉止中可以感受的出，她並不僅只是外表亮麗而已，我和她聊得也很投機，於是我成為他們家的常客。

在某個午後，男孩坐在我的大腿上，眨著水靈靈的大眼睛問我：「為什麼叔叔常常來我們家玩？」我正要開口時，在一旁切水果的他插嘴道：「因為爸爸跟叔叔是好朋友啊，以後你也會有好朋友喔！」

一如往常，我們依舊無話不談，依然情同手足。可他永遠不知道我心中住著一個他。

依心不止一次的，靜靜的看著，在她身邊深深睡去的光耀。漸漸的，依心陷入了回憶，想起了他們的第一次相遇。

那是在一個大雪紛飛的夜晚，她因為一個不注意，在差點跌倒之於被拉起並跌進了他的懷裡。

戲劇化的相遇，沒有未來的愛情，讓依心明白光耀根本不可能永遠陪在自己的身邊，因為光耀是一個擁有短暫生命的人類。而雪女和人類是沒有任何的可能，他們代表的是兩個不同的世界，即使如此，依心還是義無反顧的喜歡上了這個陽光的大男孩。

其他雪女也不止一次的勸過依心不能再這樣的癡情，因為她們害怕光耀的離開，會將本來就擁有無限生命的依心變得傷痕累累，甚至是永遠失去她。

但是命運就是如此的捉弄人，最後他們還是相愛了，愛的死去活來，愛的天翻地覆。

潔白的雪地之中總是會聽到兩個如同銀鈴般的聲音。或，彼此不覺疲憊的歡笑，或，忘記時間的躲貓貓，但是無論如何，他們都如同雪地裡靈動的精靈一般，讓人不禁的快樂起來。

難道時間真的是對兩個相愛之人的最後考驗嗎？難道命運真的讓他們擁有不完整的愛嗎？光耀也好，依心也罷！

光耀，雖然擁有屈指可數的生命，但是他卻可以盡情的在陽光下奔跑，可以舒服的看著四季的交替，可以在短暫的生命中擁抱自己最愛的人。

但是依心卻不同於光耀，即使依心擁有無限的生命，但是她卻不能在陽光下和光耀一起盡情的奔跑，不能貼心的和光耀一起坐在門口溫馨的看著四季的交換，不能在永久的生命中盡情擁抱自己最愛的人。

依心的離開是必然的，因為這註定是一段沒有結果的感情。

冬天漸漸過去，距離春天就只剩下了三天了，春天的到來，就代表依心即將面臨與光耀的別離，但是即使這樣，依心也像是一個沒事的人一般，繼續的跟著光耀一起玩耍嬉戲。依心知道自己很傻，傻的很天真。只是因為自己想要無時無刻的留在光耀的身邊，所以才一直拖延離開的時間。

在第一天春天的早上，依心早早的來到了光耀的窗前，周圍的冰雪都早就有了融化的跡象，倔強的小草也慢慢的從厚厚的雪層裡面伸了出來。即使這樣生機勃勃的春天，卻如同招魂咒一般不斷的叫囂著依心害怕離開光耀的心。

依心敲了敲光耀的門。

「早上好！」光耀睡眼惺忪的對著依心說道。

「我要走了。」沈默了一段時間，依心低下頭看著漸漸融化的地面，站在光耀的面前，不捨的對著光耀說道。

光耀對此感到莫名其妙，讓原本睡眼惺忪的他頓時警覺起來，然後一把將自己面前依依不捨的依心拉進懷裡。緊緊的抱著她並說道：「告訴我為什麼？為什麼你要離開我？難道是我做錯了什麼嗎？」

依心的眼裡夾雜著傷痛和一絲堅定，最後，她下定決心並鼓起勇氣，慢慢的用手抱住因為害怕失去自己而瑟瑟發抖的光耀，溫柔的對著光耀的耳朵邊說道：「好！我不會離開你了，就讓我，在我的最後的一個生命中陪著你度過好嗎？」

依心的話聽得光耀如同雲裡霧裡一般，因為光耀怎麼也想不到，依心和他是完全不同世界的人。

春天的陽光如同溫柔的母親一般，無私的將自己的光和熱分享給了飽受寒冷摧殘的人們，可是這樣的陽光之下恐怕只有一個人無論如何都高興不起來。

光耀顫抖的抱著幾乎沒有任何重量的依心，眼睜睜的看著依心慢慢的在自己的懷中融化。

光耀哭得不能自己，悲痛的握著依心最後留給他的定情項鍊，對著依心說道：「別離開我啊，依心！」

滾燙的淚水順著光耀英俊的臉頰慢慢的滴落到了依心的唇邊，依心用舌頭輕輕的將嘴唇邊的淚水帶進了自己的嘴裡，用盡力氣的將光耀的淚水吞進了腹中，接著依心便慢慢的睜開了眼睛，對著傷心內疚的光耀說道：「別哭了，我的耀，我永遠愛你。以後如果你想我，就看著這條項鍊，它會代表我陪在你的身邊的。」

依心說完慢慢的閉上了眼睛，身體也逐漸變成了透明，在這個綠意盎然的春天裡，了無牽掛的消失在自己最愛之人的懷中。

曾經，有個不是人類的女孩，而她，卻愛上了一個人類的男孩。最後她消失在記憶的彼岸，不曾留下任何一絲的遺憾。

